

公司代码：601001

公司简称：大同煤业

#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有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文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9,170,480.36元，未分配利润956,684,170.96元。2017年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194,992,722.29元。由于公司2017年末仍存在未弥补亏损，2017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3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同煤集团、集团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塔山煤矿、塔山公司	指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同塔建材	指	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色连煤矿、矿业公司	指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岭土公司	指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活性炭公司	指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煤电	指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同煤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Tong Co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TC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建军	李菊平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352-7010476	0352-7010476
传真	0352-7011070	0352-7011070
电子信箱	dtqianjianjun@126.com	dtlijuping@163.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	-------------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网址	http://www.dtmy.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dtmy.com.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同煤业	601001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红、于玮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9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袁媛、晏海国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年8月26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9,162,909,459.90	7,391,443,496.99	23.97	7,128,644,92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9,170,480.36	185,711,886.46	222.63	-1,801,020,89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173,184.14	-549,036,001.64	112.42	-1,809,942,04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434,058.44	2,659,371,478.44	12.15	-1,586,727,115.0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 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85,490,898.38	4,991,214,960.08	11.91	4,869,848,363.10
总资产	26,944,344,778.32	26,273,022,454.52	2.56	26,441,291,791.1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1	227.27	-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1	227.27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3	112.12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3	3.74	增加7.59个百分 点	-28.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11.95	增加13.24个百分 点	-28.3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80,088,168.13	2,404,806,981.18	2,142,836,107.34	2,135,178,20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59,676.95	581,604,566.92	55,723,856.06	-56,317,61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18,962,482.04	60,653,026.71	52,664,722.65	-64,107,047.26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27,680.75	1,749,004,352.48	145,251,535.17	148,950,490.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4,476,893.67	*1	724,640,242.77	-812,324.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238,508.52		16,651,108.17	21,487,270.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8,260.0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957,870.26		1,924,528.31	2,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01,209.96		-1,579,501.10	-3,636,336.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44,507.87		-4,083,753.58	-5,836,567.74
所得税影响额	-8,730,258.40		-2,804,736.47	-4,629,148.34
合计	530,997,296.22		734,747,888.10	8,921,152.41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为公司本年转让煤峪口矿整体资产所产生的损益。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本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业务。经营范围主要为:煤炭采掘、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土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集团铁路线维护(上述需取得经营许可的,依许可证经营)。

经营模式:本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动力煤、高岭土、活性炭、多孔砖等。

行业情况说明:

1、煤炭市场分析

2017 年全球经济稳健复苏，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经济增速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去产能”工作的稳步推进，产能置换政策的落地实施，煤炭行业产能过剩问题得到缓解。煤炭总需求提升，加之夏季高温天气以及冬季供暖等因素影响，全年保持较好的需求水平。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7 年全国生产原煤 35.2 亿吨，同比增长 3.3%；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9%，实现利润总额 2,959.3 亿元，同比增长 290.51%。

煤价方面，受下游需求提升影响，市场供求关系明显改善，现货价格维持高位波动，长协煤价格维持平稳。2017 年 5500 大卡下水动力煤中长期合同均价 568 元/吨。秦皇岛港 5500 大卡动力煤全年均价 611.7 元/吨。

2017 年公司煤炭生产经营情况

产品	产量 (万吨)	销量 (万吨)	销售单价 (元/吨)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成本 (万元)	毛利 (万元)
煤炭	2,417.89	2,056.68	429.81	883,989.29	401,443.75	482,545.54

### 2、高岭土市场分析

高岭土是非金属矿重要优势矿种之一，煤系高岭岩是我国特有的资源，近年来，煤系高岭土的深加工技术长足发展，除在传统的涂料，造纸，陶瓷行业广泛应用外，橡胶，塑料，建材等新材料领域的应用也越来越广。但与此同时，行业也面临产能过剩，供需结构不合理，市场竞争激烈，技术研发投入不足等制约行业发展的的问题。目前市场需求量大约 50 万吨，2016 年总产能 92 万吨，实际产量 64 万吨，而到了 2017 年各企业为了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降低成本，纷纷扩产，实际产能达到 161 万吨。

2017 年公司高岭土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名称	产量(万吨)	销量 (万吨)	销售单价 (元/吨)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成本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高岭土公司	5.81	5.89	1,560.08	9,188.89	8,313.49	-3,691.54

### 3、活性炭市场分析

2017 年无论是内销还是外贸，我国的活性炭行业都面临了诸多的不确定因素，不过内销的总体表现不错，外贸也有较大的突破。据海关统计数据，2017 年我国全年活性炭出口量完成 26.77 万吨，同比增长 3.2%，出口均价在 1190 美元/吨，同比增长 7.1%。从主要出口省份排名来看，煤质活性炭的主要出口省份主要是山西 85375 吨、宁夏 66901 吨、天津 41618 吨、内蒙古 5851 吨以及河北 3938 吨。仅仅是山西、宁夏两地的出口量就超 15 万吨，占煤质活性炭出口总量的 72.68%。天津因有天津港作为煤质活性炭出口的主要港口，起到了巨大的作用。据显示，2017 年煤质活性炭经天津海关出口的量突破 19 万吨，占煤质炭总量的 91%。

2017 年公司活性炭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名称	产量 (吨)	销量 (吨)	销售单价 (元/吨)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成本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活性炭公司	5,405.5	4,753.94	3,349.94	1,592.54	2,329.73	-6,062.72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期初数为 1,446,645,992.14 元，年末余额为 2,407,390,994.88 元，增加原因主要为公司出资 4 亿元发起设立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出资 513,020,000.00 元购买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股权；固定资产期初数为

5,366,434,895.28 元，年末余额为 6,254,995,759.16 元，增加原因主要为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影响；在建工程期初数为 4,191,217,546.69 元，年末余额为 3,527,426,033.98 元，减少原因主要为金鼎活性炭十万吨活性炭项目 1,070,672,019.35 元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期初数为 3,543,586,780.22 元，年末余额为 3,389,106,580.42 元，减少原因主要为累计摊销等影响。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开采优质动力煤炭闻名，是国内最有品牌认知度的煤种，其煤质具有低灰、低硫、高发热量等特点，在煤炭市场具有良好的信誉，拥有较稳定的客户基础以及持续增长的下游需求，广泛应用于发电、建材、玻璃、冶金等行业。

公司地处大秦铁路起点，煤炭运输具备便利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同煤集团整体资源储备实力雄厚，有资产注入可能。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与国内多家知名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多项科技成果。石炭系塔山矿综采放顶煤技术开创了我国特厚煤层综放技术的先例。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注重强化安全生产全程管理和责任落实。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在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政策的引领下，国民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煤炭市场供需基本平衡，行业运行质量不断提高。公司积极抓住我省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的有利时机，通过充分发挥循环经济优势，深化提质增效各项措施，做实精细化管理，推进改革创新，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的同比增长，推动了企业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

#### 一、以落实责任强化考核为核心，筑牢安全生产基础

公司切实将安全工作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狠抓关键少数，严格执行各级领导挂牌包保检查、矿领导带班等制度，进一步压实的“一把手”安全责任。全面落实安全专业委员会职责，构筑起安全监察专员长期驻矿、五人小组每周全覆盖、安监人员每月全覆盖监管的安全监管联防体系，时刻掌控所辖煤矿安全生产情况。全面加强应急管理，突出考核问责，常态化执行《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办法》，持续保持安全高压态势。

公司坚持问题导向，科学组织生产，持续优化生产结构。塔山 1500 万吨综采放顶煤装备技术创新，开启了放顶煤开采的新纪元，为千万吨矿井集约高效生产开辟了新路径。全力抓好生产组织，积极克服地质条件复杂、生产组织难度加大等困难，持续推进生产系统和洗选工艺优化，煤炭产量保持稳定。

#### 二、以管理优化升级为重点，经营管控彰显成效

公司准确把握市场运行趋势，拓宽资源渠道，合理调整销售策略，多渠道配煤降硫，提高销售综合效益，实现效益最大化。坚持目标管理，深入推进煤炭开采技术降本和节能降耗，强化成本管控。继续深化采购、销售、投资、资金管理，提高管控能力，提升了管理效率。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部署，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工作，优化资源配置，坚持稳中提质、改革创新总基调，着重提升运营质量、产品质量，夯实盈利基础。

#### 三、以产融协同发展为导向，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

近年来，公司面对主营业务单一，盈利能力弱，整体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足的现状，继先后参股同煤财务公司、同煤大友投资公司、和晋融资担保公司后，今年继续在把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稳妥投资金融业务，为融资平台作用的发挥提供了更大保障。报告期内完成受让漳泽电力持有的上海融资租赁公司 20%股权，开展了收购塔山煤矿 21%股权前期工作，依靠自身优势，继续筹划、积极运作，通过多种形式整合优质资产，不断壮大公司资产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后续发展。同煤齐银基金具备了投资条件，取得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确定了以参与上市公司、行业龙头公司大宗交易等有折扣、锁定期短的项目为重点投资方向，目前已展开投资工作。

#### 四、以规范管控体系为基础，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进一步加强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始终保持治理体系高效合规，公司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公司“三会”运作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之间合理分工、各司其职，认真严谨的审议了公司章程修订案、对外投资等议案。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12次，股东大会3次，监事会5次，在指定媒体披露公告94份。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在职责范围内发挥其专业作用。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和落实，不断完善内控业务流程及相关配套制度，对重点环节、重大风险领域等进行持续跟踪、加强监督管控，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缺陷及时整改优化，进一步规范了内部风险控制，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162,909,459.90	7,391,443,496.99	23.97
营业成本	4,238,111,781.15	3,770,064,392.79	12.41
销售费用	1,845,758,715.91	1,875,491,330.89	-1.59
管理费用	445,719,928.63	772,170,929.98	-42.28
财务费用	538,783,904.25	565,455,968.82	-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434,058.44	2,659,371,478.44	1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3,679.20	-632,828,847.29	10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133,752.82	-817,145,727.82	-79.54
研发支出	124,271.84	984,531.12	-87.38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8,839,892,944.45	4,013,309,493.65	54.60	25.09	14.61	增加4.15个百分点
化工	15,925,366.77	23,297,266.25	-46.29	62.63	30.44	减少43.81个百分点
建材	4,298,421.79	3,003,451.79	30.13	-75.71	-83.56	增加33.40个百分点
其他	91,217,928.31	82,765,435.97	9.27	-9.58	-8.11	减少10.7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产品	8,839,892,944.45	4,013,309,493.65	54.60	25.09	14.61	增加 4.15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15,925,366.77	23,297,266.25	-46.29	62.63	30.44	减少 43.81 个百分点
建材产品	4,298,421.79	3,003,451.79	30.13	-75.71	-83.56	增加 33.40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91,217,928.31	82,765,435.97	9.27	-9.58	-8.11	减少 1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8,951,334,661.32	4,122,375,647.66	53.95	24.41	13.63	增加 4.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煤炭	24,178,930.90 吨	20,566,791.22 吨	273,796.10 吨	-1.39	6.12	-34.91
高岭土	58,131.08 吨	58,895.81 吨	7,078.86 吨	2.58	-3.46	-9.75
活性炭	5,405.5 吨	4,753.94 吨	2,265.93 吨	307.76	68.50	34.04
多孔砖	24,749,782 块	8,072,010 块	21,560,860 块	2.85	-81.71	341.53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行业	一、材料	421,198,902.61	11.49	445,214,063.15	14.32	-5.39	
	二、职工薪酬	764,391,913.17	20.86	717,315,843.73	23.07	6.56	
	三、电力	192,390,525.16	5.25	158,939,80	5.11	21.05	

				2.25			
	四、 折旧费	196,898,297.64	5.37	242,017,538.01	7.78	-18.64	
	六、提取的井巷工程费	60,447,325.00	1.65	61,298,487.50	1.97	-1.39	
	七、提取的维简费	145,073,580.00	3.96	147,116,370.00	4.73	-1.39	
	八、提取的安全费	362,683,950.00	9.90	367,790,925.00	11.83	-1.39	
	十二、提取的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65,792,190.00	1.80	73,558,185.00	2.37	-10.56	
	十五、 其他支出	1,455,484,620.48	39.72	895,730,765.64	28.81	62.49	掘进工作面增加
	总计	3,664,361,304.06	100.00	3,108,981,980.28	100.00	17.86	
高岭土行业	一、 材料	46,391,261.28	53.14	40,221,343.18	48.74	15.34	
	二、 外购动力	17,057,166.01	19.54	17,748,156.08	21.51	-3.89	
	三、职工薪酬	15,652,461.43	17.93	13,797,258.92	16.72	13.45	
	四、提取的折旧费	6,795,290.21	7.78	10,008,915.48	12.13	-32.11	调整折旧年限
	九、 其他支出	1,399,445.34	1.60	739,526.32	0.90	89.24	通勤费等增加
	合计	87,295,624.27	100.00	82,515,199.98	100.00	5.79	
活性炭行业	一、 材料	10,689,830.18	164.58	2,907,796.26	15.43	267.63	产量增加
	二、 外购动力	2,456,103.59	37.81	267,702.60	1.42	817.47	产量增加
	三、职工薪酬	6,788,334.16	104.51	2,231,153.47	11.84	204.25	产量增加
	四、提取的折旧费	3,509,827.57	54.04	2,120,292.16	11.25	65.54	生产状况变更
	九、 其他支出	430,066.54	6.62	11,319,408.43	60.06	-96.20	在产品变动
	合计	23,874,162.04	367.57	18,846,352.92	100.00	26.68	
建材行业	一、 材料	3,121,462.16	35.86	2,762,990.00	0.08	12.97	
	二、 外购动力	1,299,798.19	14.93	1,243,238.49	0.03	4.55	
	三、职工薪酬	2,482,011.22	28.51	2,711,953.03	0.07	-8.48	
	四、提取的折旧费	2,321,237.84	26.67	3,861,370.07	0.11	-39.89	调整折旧年限
	九、 其他支出	-519,570.74	-5.97	-8,829,410.59	-0.24	-94.12	存货跌价冲减减少
	生产费用合计	8,704,938.67	100.00	1,750,141.00	0.05	397.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上年同期金	上年同	本期	情况

			总成本 比例 (%)	额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说明
煤炭产 品	一、材料	421,198,902.61	11.49	445,214,063 .15	14.32	-5.3 9	
	二、职工薪酬	764,391,913.17	20.86	717,315,843 .73	23.07	6.56	
	三、电力	192,390,525.16	5.25	158,939,802 .25	5.11	21.0 5	
	四、折旧费	196,898,297.64	5.37	242,017,538 .01	7.78	-18. 64	
	六、提取的井巷工程费	60,447,325.00	1.65	61,298,487. 50	1.97	-1.3 9	
	七、提取的维简费	145,073,580.00	3.96	147,116,370 .00	4.73	-1.3 9	
	八、提取的安全费	362,683,950.00	9.90	367,790,925 .00	11.83	-1.3 9	
	十二、提取的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65,792,190.00	1.80	73,558,185. 00	2.37	-10. 56	
	十五、其他支出	1,455,484,620.48	39.72	895,730,765 .64	28.81	62.4 9	掘进工 作面增 加
	总计	3,664,361,304.06	100.00	3,108,981,9 80.28	100.00	17.8 6	
高岭土 产品	一、材料	46,391,261.28	53.14	40,221,343. 18	48.74	15.3 4	
	二、外购动力	17,057,166.01	19.54	17,748,156. 08	21.51	-3.8 9	
	三、职工薪酬	15,652,461.43	17.93	13,797,258. 92	16.72	13.4 5	
	四、提取的折旧费	6,795,290.21	7.78	10,008,915. 48	12.13	-32. 11	调整折 旧年限
	九、其他支出	1,399,445.34	1.60	739,526.32	0.90	89.2 4	通勤费 等增加
	合计	87,295,624.27	100.00	82,515,199. 98	100.00	5.79	
活性炭 产品	一、材料	10,689,830.18	164.58	2,907,796.2 6	15.43	267. 63	产量增 加
	二、外购动力	2,456,103.59	37.81	267,702.60	1.42	817. 47	产量增 加
	三、职工薪酬	6,788,334.16	104.51	2,231,153.4 7	11.84	204. 25	产量增 加
	四、提取的折旧费	3,509,827.57	54.04	2,120,292.1 6	11.25	65.5 4	生产状 况变更
	九、其他支出	430,066.54	6.62	11,319,408. 43	60.06	-96. 20	在产品 变动
	生产费用合计	23,874,162.04	367.57	18,846,352. 92	100.00	26.6 8	

建材产品	一、材料	3,121,462.16	35.86	2,762,990.00	0.08	12.97	
	二、外购动力	1,299,798.19	14.93	1,243,238.49	0.03	4.55	
	三、职工薪酬	2,482,011.22	28.51	2,711,953.03	0.07	-8.48	
	四、提取的折旧费	2,321,237.84	26.67	3,861,370.07	0.11	-39.89	调整折旧年限
	九、其他支出	-519,570.74	-5.97	-8,829,410.59	-0.24	-94.12	存货跌价冲减减少
	合计	8,704,938.67	100.00	1,750,141.00	0.05	397.3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04,416.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4.1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60,326.9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5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7,777.8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9.6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7,076.1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1.22%。

##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比较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9,485,026.14	426,755,547.26	33.45
销售费用	1,845,758,715.91	1,875,491,330.89	-1.59
管理费用	445,719,928.63	772,170,929.98	-42.28
财务费用	538,783,904.25	565,455,968.82	-4.72
资产减值损失	154,093,181.42	103,551,484.16	48.81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资源税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降低是由于无形资产摊销及修理费的核算方式改变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的坏帐损失增加所致。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4,271.8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24,271.84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比较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434,058.44	2,659,371,478.44	1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3,679.20	-632,828,847.29	10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133,752.82	-817,145,727.82	-7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是由于本期处置分公司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是由于本期还贷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99,170,480.3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8,173,184.14 元。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煤峪口矿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增加。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364,279,713.86	31.04	6,862,227,794.06	26.12	21.89	
应收票据	141,862,737.36	0.53	885,633,997.90	3.37	-83.98	
应收账款	1,455,726,189.11	5.40	1,728,326,802.11	6.58	-15.77	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末减少
预付款项	29,708,395.79	0.11	40,441,054.43	0.15	-26.54	
应收利息	3,174,025.20	0.01	1,259,424.92	0.00	152.02	本期定期存款增加
应收股利	46,285,875.12					
其他应收款	27,910,865.61	0.10	923,168,005.41	3.51	-96.98	与集团公司的往来款减少
存货	304,819,756.58	1.13	296,467,066.27	1.13	2.82	
其他流动资产	285,581,460.75	1.06	337,381,284.91	1.28	-15.35	
可供出售金融	451,500,000.00	1.68	451,500,000.00	1.72	-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407,390,994.88	8.93	1,446,645,992.14	5.51	66.41	对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中心和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固定资产	6,254,995,759.16	23.21	5,366,434,895.28	20.43	16.56	
在建工程	3,527,426,033.98	13.09	4,191,217,546.69	15.95	-15.84	
工程物资	396,581.20	0.00	1,110,256.41	0.00	-64.28	生产工作面减少的设备
无形资产	3,389,106,580.42	12.58	3,543,586,780.22	13.49	-4.36	
长期待摊费用	4,234,826.04	0.02	5,774,763.00	0.02	-2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316,934.71	0.30	72,499,272.10	0.28	1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628,048.55	0.63	119,347,518.67	0.45	42.13	子公司塔山煤矿预付的设备款较上期增加
短期借款	1,916,620,000.00	7.11	1,337,550,000.00	5.09	43.29	本期短期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22,273,573.78	0.08	183,095,848.38	0.70	-87.84	本期较上期减少银行承兑汇票付款
应付账款	2,701,583,390.62	10.03	2,762,559,697.46	10.51	-2.21	
预收款项	75,883,482.24	0.28	30,328,342.90	0.12	150.21	本期采用预收方收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10,381,830.11	0.78	272,976,045.02	1.04	-22.93	
应交税费	698,089,555.32	2.59	437,902,508.67	1.67	59.42	本期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加税较上期增加
应付利息	173,669,641.89	0.64	172,771,524.09	0.66	0.52	
应付股利	110,384,400.00	0.41	110,384,400.00	0.42	-	
其他应付款	720,428,226.34	2.67	316,436,762.94	1.20	127.67	本期资金拆借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3,480,108.40	10.44	2,809,007,240.52	10.69	0.16	
其他流动负债		-	15,386,611.15	0.06	-100.00	
长期借款	2,289,710,000.00	8.50	1,566,020,000.00	5.96	46.21	本期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3,200,000,000.00	11.88	5,000,000,000.00	19.03	-36.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发行债券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408,789,128.22	1.52	1,011,223,631.61	3.85	-59.57	本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减少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5,668.20	0.00	718,611.88	0.00	-56.07	辞退福利减少
专项应付款	30,247.02	0.00	30,247.02	0.00	-	
递延收益	179,152,618.31	0.66	187,384,870.54	0.71	-4.39	
股本	1,673,700,000.00	6.21	1,673,700,000.00	6.37	-	
资本公积	1,127,112,231.46	4.18	1,127,112,231.46	4.29	-	

专项储备	933,595,774.98	3.46	938,490,317.04	3.57	-0.52	
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3.32	894,398,720.98	3.40	-	
未分配利润	956,684,170.96	3.55	357,513,690.60	1.36	167.59	
少数股东权益	5,838,062,009.49	21.67	5,068,031,152.26	19.29	15.19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24,178,930.90	20,566,791.22	88.40	40.14	48.25

#####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忻州窑矿	99,321,000	48,897,000
塔山煤矿	4,625,713,000	2,556,538,000
色连煤矿	747,266,000	337,038,000
合计	5,472,300,000	2,942,473,000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各主要矿井经营指标：

矿井名称	原煤产量（万吨）	商品煤销量（万吨）	掘进进尺（米）	销售收入（亿元）	煤炭售价（不含税）（元）	销售成本（亿元）	实现利润（亿元）	上缴税费（亿元）
忻州窑矿	155.22	155.12	8,599.00	5.80	373.97	6.36	公司直属矿煤炭产品统一由煤炭经销部从铁路发运到港口进行销售，该矿为非独立核算单位，运	由公司本部统一计提缴纳

							费、港杂等费用未在该矿核算，未单独核算利润。	
塔山煤矿	2,262.67	1,901.56	42,271.00	82.60	434.37	33.78	26.96	4.93

(2) 色连煤矿建设进展情况：色连矿于2008年8月1日注册成立，2009年10月开工建设。矿井及选煤厂建设规模500万吨/年，服务年限55.2年。经国家发改委【2013】318号核准：项目总投资28.34亿元，不含矿业权费用。2013年7月10日，内蒙古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3】285号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初步设计批复：建设项目总投资418,745.18万元。其中：矿井总投资354,093.50万元；选煤厂总投资64,651.68万元。2014年7月7日，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4】196号文，批准了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的批复，试运转期限为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1月1日，联合试运转完成，进行竣工验收。2015年1月16日，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5】9号文，批准了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延期的批复，鉴于色连一号矿井在联合试运转期间，单项验收尚未完成，个别单项工程仍需进一步完善整改。原则同意其联合试运转延期至2015年7月1日。2015年1月9日，鄂尔多斯市国土局下发鄂国土资函【2015】7号《鄂尔多斯市国土资源局关于色连一号煤矿不得开采与铀矿区重叠区域煤炭资源的函》，色连一号煤矿项目已批准的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为一、三盘区各一个首采工作面，现三盘区的首采工作面与铀矿区重叠，导致必须修改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以致项目验收工作停滞。2015年8月14日，取得了修改安全设施设计的批复，重新启动验收工作。2016年5月18日，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对色连一号煤矿及选煤厂修改初步设计予以批复，同意修改初步设计。2017年5月，色连煤矿取得矿井和选煤厂联合试运转延期的批复。2017年3月，取得矿井、选煤厂两个单项工程的工程质量认证书；9月通过了安全设施与条件竣工验收；10月完成了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竣工验收；12月取得了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2017年10月，色连煤矿将“色连一号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原煤洗选后的煤炭销售工作仍由矿业公司负责。色连煤矿将“色连一号矿井”的生产、技术、安全生产管理整体委托给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将“色连一号煤矿选煤厂”范围内的生产、安全、质量标准化、所有设备（包括附属设施）的维护、保养、检修等委托由北京华宇中选洁净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管理。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公司大友投资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投资的参股公司同煤大友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友投资”）拟进行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方晋商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商增信”），增资 5.38 亿元（最终定价以审计评估结果为准）。我公司不参与此次增资。增资扩股完成后，大友投资的股权结构为：晋商增信 50%，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30%，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力”）10%，大同煤业 10%。截至报告期末，大友投资尚未实施此次增资扩股。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股权的议案》。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力”）拟将其持有的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资租赁公司”）20%股权转让给我公司。本次转让对价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转让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记载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为人民币 51,30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照《股权转让合同》之相关规定，向转让方漳泽电力支付了全部转让价款，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3、公司 201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私募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4 亿元出资发起设立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 86.96%的基金份额。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转让煤峪口矿相关资产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公司将下属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出售给朔州煤电，本次整体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51,757.93 万元，交割日为 2017 年 4 月 1 日。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公开转让程序，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已进行公示（晋国土资交矿转公示[2017]01 号），竞得人为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采矿权转让金额为人民币 26,312.67 万元。资产交割相关手续已完成。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持股 比率
					(万元)	(万元)	(万元)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	煤炭生产及销售	207,254	1,244,293	937,540	173,857	51%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色连村	矿井建设	120,000	6,060,230	253,516	-14,346	51%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矿区新平旺校南街	保险代理、提供担保、委托贷款、内部转账结算、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等	300,000	1,910,089	590,680	40,849	20%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一、当前面临的形势

2018 年，中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整体形势稳中向好。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入，预计 2018 年煤炭市场供需将保持基本平衡态势，煤炭价格总体平稳。动力煤需求仍将呈现季节性波动特征。随着优质产能释放相关政策的进一步落实，国内煤炭供应能力将逐步提高，预计 2018 年煤炭产量将有所增加。

展望今后一个时期煤炭供需走势，从供给侧看，一是全国煤炭产能仍然较大，但结构不合理的问题突出，落后产能仍占较大比重，全国 30 万吨以下的煤矿数量仍有 3209 处、产能约 5 亿吨，其中，9 万吨及以下的煤矿数量 1954 处、产能 1.26 亿吨，淘汰落后、提升优质产能的任务依然较重是区域供需矛盾凸显。随着煤炭去产能步伐加快，南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小煤矿退出较多，原煤生产逐步向资源条件好、竞争能力强的晋陕蒙地区集中，区域供应格局发生变化，对运力配置提出了新的挑战，煤炭铁路运输的压力加大。

从需求侧看，宏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将进一步拉动能源需求，随着国家治理大气环境、优化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非化石能源对煤炭的替代作用不断增强，煤炭在一次能源中的比重将继续下降，但受我国能源资源禀赋的约束，煤炭作为我国的主体能源，需求总量依然较大。

##### 二、公司自身需要应对的挑战

1、安全工作形势依然严峻，仍需做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一刻不容懈怠。

2、老矿井产量锐减，影响增收提效。近两年煤价的恢复性提升难以弥补往年煤炭市场下滑造成的经营缺口。

3、发展不均衡、不充分的矛盾突出，经营结构有待深度调整。

##### 三、公司发展存在的有利因素

2018 年，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将继续推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将会是煤炭去产能、促发展的主基调。宏观经济环境好于去年，符合国家政策导向、资源禀赋优异、区位优势突出、科技水平领先的煤炭企业将优先获得政策红利。山西省“十三五”煤炭工业发展规划指出，根据国家规划的晋北、晋中、晋东三大煤炭基地和 18 个矿区的总体规划，进一步推进三大煤炭基地提质。公司将抓住省内这一政策导向，依托动力煤优势，加速发展煤炭主业。另外，根据上级部门对公司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使公司各项管理措施更加具体，可操作性增强，内部形势总体向好，为公司发展壮大提供了坚实基础。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是我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公司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公司将坚持新时代党的建设这个总要求,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的重要战略部署和要求,根据公司“十三五”规划及改革目标任务,立足煤炭主业,利用资本运作倍增效应,加快内部“腾笼换鸟”,加快注入优质资产步伐,打赢高质量发展、深化改革、风险防控三场硬仗。推进效益规模双提升,逐步实现煤炭产业与新型产业的协同发展。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7 年预计煤炭产量 2200 万吨,实际完成 2417.89 万吨;商品煤销量预计完成 1880 万吨,实际完成 2056.68 万吨;煤炭业务收入预计完成 72.22 亿元,实际实现 88.40 亿元。

2、2018 年计划:

2018 年预计煤炭产量 2500 万吨,商品煤销量 2100 万吨,煤炭业务收入 84 亿元。

### 一、寻求增量做大做精煤炭主业

公司将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的资本运作思路,聚焦煤炭主业开发力度,加快优质资产注入步伐,增强煤炭核心板块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同时保证精采细采稳定产量,统筹考虑、综合施策,科学组织、合理安排,优化生产衔接部署,抓好产运组织协调,推动矿井有序生产。抓好重点项目和重点工程进度,做到稳产高效。发挥科技创新引领带动作用,大力推广使用快速掘锚装备,提升石炭系大断面复杂支护全煤巷道条件下的单进水平。抓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

### 二、严管严控确保安全稳定发展

认真落实全省有关安全工作要求,坚持“以铁的担当尽责、以铁的手腕治患、以铁的心肠问责、以铁的办法治本”,全面压实安全责任,创新安全管理方法,始终保持安全高压态势,确保企业安全稳定发展。进一步强化安全工作考核,抓住重点、突出关键,明确责任、严肃问责,集中精力抓好安全工作。加强“一通三防”、地测防治水、顶板支护、辅助运输等方面的管理,坚决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继续加大安全投入力度,完善安全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切实做到安全生产可控在控。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期开展全覆盖的安全生产标准化检查,扫除盲区、死角,确保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现新突破。

### 三、降本增效实现集约高效精细管理

实施全面成本管理。对标煤炭行业同类矿井先进成本指标,降低直接成本。优化劳动组织,降低用人成本。依靠技术、业务,创新管理,降低材料、配件、设备消耗。严格按照各矿实际的产量任务、生产衔接、工程进度等进行成本指标测算。继续以“双控”措施为主线,建立成本管理长效机制,控制成本增量。

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各级各层通过考核责任制落实预算成本控制目标,按照收支两条线、先收后支、统一调配的要求,编制资金预算计划,从预算源头控制资金支出总量,降低资金预算总量。

加强全面计划管理。严格按照维简、大修、投资等计划组织实施工程项目。严禁超计划使用资金、严禁实施计划外工程、严禁计划外项目转移。

### 四、多措并举提高市值管理水平

对标业内优秀企业建立动态、系统、全面的市值管理制度。结合市场和企业实际,灵活选择并购方式,加快战略转型。根据产业周期及公司盈利变动趋势,积极探索采用股票回购、建议大股东增减持等方式,促使股价处于合理区间。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业绩推介、与投资者沟通、加强媒介关系管理等方式,提升公司估值水平。腾笼换鸟,盘活资产,不断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探索实施员工持股、股权激励等方式,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效降低经营成本。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各矿在煤炭开采中在顶板、瓦斯、煤尘、火灾、水害五大自然灾害等不安全因素。由于煤炭行业的特点，矿井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2、市场竞争的风险。在结构性减煤、环保限煤等因素影响下，煤炭供大于求、结构性过剩态势短期内难以改观；3、成本上升风险。随着公司矿井开采向下延伸，生产条件更为复杂，开采成本将逐渐增加；生产要素成本、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投入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成本上升；4、转型升级压力上升，短期受益于煤炭行业限产政策施行有效，煤炭价格暂时回暖，但从整体经济形势和供需角度分析，市场行情仍不容乐观。同时煤炭企业吨煤成本、工效等低于国际水平，传统产业升级改造、企业转型发展任重道远；5、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风险。公司经营活动受到国家行业调控政策的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明确现金分红的审议程序及最低比例。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99,170,480.36 元，未分配利润 956,684,170.96 元。2017 年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194,992,722.29 元。由于公司 2017 年末仍存在未弥补亏损，2017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599,170,480.36	0
2016 年	0	0	0	0	185,711,886.46	0
2015 年	0	0	0	0	-1,801,020,894.72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同煤集团			是	是		

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同煤集团之间存在的或可能存在的竞争与利益冲突，公司与同煤集团进行了一系列制度安排。2004年5月21日公司与同煤集团达成了有关协议，大同煤业及同煤集团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实力、发展需求和市场时机，利用多种持续融资手段，采取大同煤业主动收购或其它合法有效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全部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投入大同煤业，同煤集团承诺在大同煤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五至十年内（不迟于2014年）使大同煤业成为同煤集团下属企业中唯一经营煤炭采选业务的经营主体。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规定，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状，经与同煤集团协商，拟定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业竞争承诺事项解决方案》，并与同煤集团签订《关于解决增资后同业竞争问题的协议之补充协议》。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同煤集团进一步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同煤集团仍保留的其他煤炭业务与大同煤业的煤炭业务不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在面临同等市场机会与条件时，大同煤业拥有优先选择权。

2、对于同煤集团所控制的目前尚不具备条件注入上市公司的煤炭业务相关资产，同煤集团承诺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促使该等煤炭资产尽快满足或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手续合规完整、资源优质、收益率不低于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等）之日起五年内，采用适时注入、转让控制权或出售等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控制的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全部置入大同煤业，同时授予大同煤业对同煤集团出售煤炭资产的优先选购权。

3、同煤集团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为原告，被告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拖欠公司煤款 80,829,430.85 元，故公司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欠款。本案一审判决已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尚处于执行过程中。	详见 2017 年 12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 2017-056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
公司 2011 年 3 月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其股权转让款及本公司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款一并由王福厚承担，共计 82,877.70 万元，2011 年收回 48,000.00 万元，尚有 34,877.70 万元转让款逾期未收回。2013 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详见 2015 年 1 月 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 2015-002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3 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下达了判决（（2013）内商初第 8 号《民事判决书》）：王福厚全额支付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 34,877.70 万元及违约金 1,092.43 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王福厚未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2014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自动撤回上诉处理。2015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请求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内蒙古高院指定由乌兰察布市中院执行。2016 年 12 月 5 日，乌兰察布市中院追加王福厚投资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银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被执行人，并于 2016 年 12 月裁定查封银基房地产公司开发的“天骄 e 城”商业中心 C 区三、四层、D 区四层的房产。由于下达裁定前，该房产已因他案被查封，公司就此提出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2018 年 3 月，公司收到鄂尔多斯市中院就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的民事判决书，法院认为本公司所提交的依据不足以排除另案法院对涉案房产的执行。本公司对该欠款在以前年度已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诚信状况不良记录情况。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7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2017年4月28日、2017年5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2017-013、临2017-022号公告。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2日起停牌，并于2017年7月6日进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程序。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2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详见2017年6月22日、6月29日、7月6日、7月11日、7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临2017-027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2017-028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临2017-029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资产停牌公告》、临2017-031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公告》、临2017-032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资产停牌进展公告》。

<p>由于综合考虑公司自身的财务结构特点和交易对方的对价诉求，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反复协商，最终确定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变更为现金收购相关资产。公司股票 2017 年 7 月 21 日复牌。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同煤集团持有的塔山煤矿 21%股权。相关审计及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审计及评估结果尚未确定，交易价格将以经备案后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目前尚未确定，相关协议尚未签署。</p>	<p>详见 2017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临 2017-034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改为现金收购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p>
--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转让煤峪口矿相关资产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公司将下属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出售给朔州煤电，本次整体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51,757.93 万元，交割日为 2017 年 4 月 1 日。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公开转让程序，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已进行公示（晋国土资交矿转公示[2017]01 号），竞得人为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采矿权转让金额为人民币 26,312.67 万元。资产交割相关手续已完成。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股权的议案》。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力”）拟将其持有的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资租赁公司”）20%股权转让给公司。本次转让对价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转让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记载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为人民币 51,302 万元。此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股权转让合同》之相关规定，向转让方漳泽电力支付了全部转让价款，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公司大友投资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投资的参股公司同煤大友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友投资”）拟进行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方晋商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商增信”），增资 5.38 亿元（最终定价以审计评估结果为准）。我公司不参与此次增资。增资扩股完成后，大友投资的股权结构为：晋商增信 50%，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详见 2017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临 2017-003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实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公告》。</p>

(以下简称“同煤集团”)30%,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力”)10%,大同煤业10%。截至报告期末,大友投资尚未实施此次增资扩股。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同煤集团	公司	煤矿	1,000,000	2016年2月24日	2021年2月24日				是	控股股东
朔州煤电	公司	煤峪口矿	100,000	2017年4月1日	2021年2月24日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同煤集团	公司	轩岗煤电股权	1,000,000	2016年4月28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控股股东

#### 托管情况说明

1、2016年2月24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同煤集团委托本公司对其所属的从事煤炭生产的7个矿(晋华宫矿、马脊梁矿、云岗矿、四台矿、同家梁矿、四老沟矿、燕子山矿)、精煤公司及煤炭销售等相关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进行管理,委托费每年100万元。委托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始至2021年2月24日止,燕子山矿的委托期限自同煤集团完成收购燕子山矿整体资产之日起算。本公司对受托资产有独家选购权,选购期为2021年2月24日之前。

2、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朔州煤电共同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朔州煤电将其计划于2017年4月1日取得的煤峪口矿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委托本公司经营，委托费用每年10万元。在委托到期日2021年2月24日前，本公司对受托资产有独家选购权。

3、2016年4月28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同煤集团将其持有的轩岗煤电88.22%的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委托费每年100万元。委托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始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对受托股权有独家选购权，选购期为2021年6月30日之前。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	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承包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色连煤矿	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色连一号矿井的生产、技术、安全管理	52	2017年9月15日	2020年9月15日				否	
色连煤矿	北京宇选净煤工程技术有限公	色连一号煤矿的生产、安全、质量化管理	4.56	2017年9月15日	2020年9月15日				否	
塔山煤矿	大地选煤公司	洗煤厂	18.9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塔山煤矿	污水处理分公司	污水处理厂	4,520,000	2010年1月1日	2029年12月31日				是	股东的子公司
塔山煤矿	雁崖煤业	煤矿三区	300,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是	股东的子公司

承包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子公司色连煤矿将“色连一号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原煤洗选后的煤炭销售工作仍由矿业公司负责。将“色连一号矿井”的生产、技术、安全生产管理整体委托给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永集团”）运营管理，双方协商约定安全托管标准，原煤产量、掘进计划、煤质等生产指标，机电管理基础指标。初步测算，原煤托管单价为 52 元/吨（含税），若地质条件发生变化，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综合单价的构成为：吨煤单价 37.34 元/吨原煤、掘进单价：6108.3 元/延米，折合 14.66 元/吨原煤，掘进巷道断面须满足实际生产需要。

将“色连一号煤矿选煤厂”范围内的生产、安全、质量标准化管理，所有设备（包括附属设施）的维护、保养、检修等委托由北京华宇中选洁净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公司”）运营管理。综合单价 4.56（元/吨原煤），其中：筛分系统 0.41（元/吨原煤）；推煤系统 0.67（元/吨原煤）；洗选系统 2.88（元/吨原煤）；外排系统 0.39（元/吨原煤）；装车系统 0.21（元/吨原煤）。托管费用=双方确认的结算量×综合单价；托管费用按月结算，按月支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的议案》。详见 2017 年 10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临 2017-046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的公告》。

2、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塔山公司选煤厂委托运营的议案》，授权子公司塔山煤矿将所建洗煤厂委托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运行，对公司所产原煤进行洗选加工，公司向大地公司支付按照洗出精煤量为基础计算的生产运营费用。该委托追溯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合同期限不超过 3 年。塔山煤矿据此与大地公司签署了《选煤厂生产运营合同书》，按照洗出精煤量每吨 18.9 元（不含税）价格结算生产运营费，委托期为 2017 年全年。

3、同煤集团污水处理分公司受托经营塔山煤矿所属的塔山污水处理厂，依据 2017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同煤集团水处理分公司签订的协议约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年运营费用调整为 452 万元。

4、公司子公司塔山煤矿与雁崖煤业签订了 2017 年度《塔山煤矿三盘区运营维护承包协议》，承包费用是以包括人工费用、巷道维护费用、修理费用、小型材料配件费用等费用在内的运营维护承包费用为基础确定的。2017 年运营维护承包总费用协议约定为 30,000.00 万元（不含税）。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同煤集团	公司	同煤集团房产	12,080,268						是	控股股东
同煤集团	公司	土地	2,456,400						是	控股股东
同煤集团	塔山煤矿	土地	24,376,600	2016年7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是	控股股东
同煤集团	公司	土地	16,000,000	2013年1月1日	2018年1月1日				是	控股股东

###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转让煤峪口矿相关资产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自朔州煤电取得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包括煤峪口矿采矿权）或煤峪口矿转让之交割日（以二者孰晚为准）起，公司向同煤集团退租煤峪口矿相关房屋，该房屋的房产证号为同字49号，建筑结构为混合结构，建筑面积为3,506.72平方米。其余房屋仍按适用的《原租赁协议》继续租赁。双方同意，自朔州煤电取得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包括煤峪口矿采矿权）或煤峪口矿转让之交割日（以二者孰晚为准）起，大同煤业向同煤集团每年支付的房屋租金总额由人民币12,711,477.6元（含物业管理费）调整为人民币12,080,268元（含物业管理费）。本补充协议在双方签署并经双方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后于朔州煤电取得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包括煤峪口矿采矿权）或本次转让交割日（以二者孰晚为准）生效。

2、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六）》，约定自朔州煤电取得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包括煤峪口矿采矿权）或煤峪口矿转让之交割日（以二者孰晚为准）起，本公司向同煤集团每年支付的土地使用权租金总额调整为245.64万元。2017年4月1日本公司与朔州煤电办理了煤峪口净资产的交割手续。

3、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租赁同煤集团位于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老窑沟村土地，租赁面积954,472.37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6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经双方协商，考虑租赁土地总价、使用年限，折算单位面积年租金25.54元/平方米，年租金2,437.66万元。

4、本公司于2013年1月与同煤集团签署《塔山铁路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塔山铁路分公司租赁同煤集团土地，年租金为1,600万元（含税），租赁期限为5年，租赁到期日为2018年1月1日。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54,985,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54,985,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										1,054,985,000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054,985,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子公司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为与银行实际发生额。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对子公司委托贷款	公司自有资金	543,000,000	543,000,00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	--------	--------	----------	----------	------	------	--------	-------	----------	---------	--------	----------	-----------	-----------

													计划	如有)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100,000,000	2017年3月7日	2018年3月7日	自有资金	色连煤矿归还到期贷款	利息	6.2%			已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50,000,000	2017年3月17日	2018年3月17日	自有资金	活性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利息	6.2%			已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63,000,000	2017年5月19日	2018年5月19日	自有资金	活性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利息	6.2			未到期	是	是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20,000,000	2017年10月13日	2018年10月13日	自有资金	高岭土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利息	6			未到期	是	是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200,000,000	2017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自有资金	色连煤矿归还到期贷款	利息	6.3			未到期	是	是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50,000,000	2017年12月11日	2018年12月11日	自有资金	活性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利息	6.3			未到期	是	是	
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	60,000,000	2017年12月20日	2018年12月20日	自有资金	活性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利息	6.2			未到期	是	是	

1、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色连煤矿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色连煤矿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亿元，贷款利率6.2%，贷款期限为1年，用于归还到期贷款。

2、公司于2017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公司于2016年3月通过财务公司为活性炭公

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由于活性炭公司资金周转紧张，同意将该项委托贷款展期一年。

3、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活性炭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6300 万元，贷款利率 6.2%，贷款期限为 1 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8 月通过财务公司为高岭土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由于高岭土公司资金周转紧张，同意将该项委托贷款展期一年。

4、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色连煤矿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色连煤矿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2 亿元，贷款利率 6.3%，贷款期限为 1 年，用于归还到期贷款。

5、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活性炭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利率 6.3%，贷款期限为 1 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为活性炭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6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由于活性炭公司资金周转紧张，同意将该项委托贷款展期一年。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修订并续签《综合服务协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临 2017-014 号公告《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依据大同市委“扶贫超市”建设要求，塔山煤矿对天镇县玉泉镇李家庄村和阳高县马家皂乡安家皂村进行扶贫。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塔山煤矿 2017 年扶贫具体情况如下：

(1) 对天镇县玉泉镇李家庄村帮扶项目情况为：安装太阳能路灯 17 盏，种植国槐树 159 棵，帮扶资金共计 15 万元。（已完成）

(2) 对阳高县马家皂乡安家皂村帮扶项目情况为：新建皮毛加工车间，新建公共浴室，帮扶资金共计 72.4 万元，已投入 40 万。（进行中）

###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55
二、分项投入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4
9.2. 投入金额	55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塔山煤矿计划对阳高县马家皂乡安家皂村两个帮扶项目（新建皮毛加工车间，新建公共浴室）继续投入 32.4 万元。

##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严格履行应尽的社会职责和义务，包括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含服务）、环境保护、促进就业、员工权益保护等，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1、经营责任。主要经营指标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安全责任。实施“一切工作都要服从、服务于安全生产”、“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等安全理念。做到各单位在思考和安排工作的时候，能够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能够把出发点、思考点和着眼点落到安全上。积极构建了机制健全、措施严格、保障有力、安全稳定、全员参与的大安全管理格局。

3、创新责任。树立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的理念，坚持创新就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抓住科技创新这个关键，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

4、环境责任。公司由环保处落实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措施，审定本公司环保规划和举措，监督管理公司环保工作。详细信息请见“环境信息情况”章节。

5、企业责任。公司按照省人社厅和煤炭厅的用工要求，认真落实“五个统一”用工管理制度，员工全部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地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保障企业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按照“薪随效动”的分配原则，根据市场及企业效益状况，合理分配工资收入。制定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劳资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员工薪酬政策有明确规定。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体环保分析：

2017 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省委“一个指引，两手硬”的思路和要求，采取多种措施开展生态环保综合治理，污染控制和环保管理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扎实推进污染源治理，污染控制成效明显

1、加大污染控制投资力度

截止年底，塔山矿矿井水处理站处理能力扩容至 7500m<sup>3</sup>/d；总计更换袋式收尘器布袋 13056 条；金鼎活性炭公司新增 15 台脉冲式布袋除尘器；鄂尔多斯矿业公司供热锅炉房加装布袋除尘器 1 台、在线监测仪 1 套，新建双碱法除尘器两台。

## 2、健全环保设施建设管理

各单位烟气（粉尘）排放口均安装有湿式脱硫除尘及袋式收尘装置；工业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实现回用，生活污水经生化处理后达标外排；原煤（料）场均设防风抑尘墙或建有封闭式储煤（料）场，部分用防尘网苫盖，每日多次进行喷淋降尘；破碎机设置在隔离房内，原料运输栈桥全封闭建设；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建设密闭车间，安装防振减振、消音等装置，以及在厂房和厂界周围种植灌、乔、林混合绿化带等综合降噪措施，将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固体废弃物按环保要求在选定处置场进行规范化处理。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核定排放要求。全年二氧化硫排放量 680 吨，氮氧化物量 490 吨，烟尘 278 吨。

## 二、加大污染检查监督力度，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1、全年公司组织环保安全检查、隐患全覆盖排查、重大节假日专项检查活动 50 余次，通过现场“五定”限期整改，及时消除环境安全隐患，全年未有环境事故发生。

2、加强对公司各单位污染物达标排放、矸石规范化治理、放射源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工作的日常监督，将排放达标指标、环保目标、环保守法等指标纳入到重点考核范围，强化环保管理考核，做到月考核月兑现。

## 三、加强环保基础工作，有序落实环保管理制度

1、公司各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编制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书或现状环境影响报告，并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及项目备案工作。建设项目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配套建设环保治理工程并做到环保设施持续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各单位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备案。编制有年度环保应急演练计划并严格实施，进一步提升环保应急水平。

3、公司各相关单位均委托第三方开展企业环保自行监测工作，并按照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公布。

4、组织开展了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环保法律法规讲解、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等专题多次培训，进一步强化了员工环保行为规范，提升了业务水平和环保工作能力。

## 忻州窑矿环保情况：

主要污染物：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至污水处理分公司；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通过烟囱排向大气。

排放口数量：废水，1 个，烟囱，24 个。

分布情况：旧锅炉房：4 个，副井锅炉房：7 个，新锅炉房：6 个，家属锅炉房：1 个，中学锅炉房：2 个，石岩庄锅炉房：4 个。

排放标准：废气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执行标准限值为：二氧化硫：400mg/m<sup>3</sup>，氮氧化物：400mg/m<sup>3</sup>，烟尘：80mg/m<sup>3</sup>。废水根据《污水排入城镇水道水质等级标准》（GB/T31962-2015）表中排放物标准（B 等级）中标准值为，氮氧化物为 500mg/l，45mg/l，全部达标排放。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矿井水净化站全部处理后，不排放。全部回用。锅炉全部共有 29 台，1 台热风炉。其中有 23 台运行，其他备用。都装有脱硫除尘器。全部运行正常，有 24 个排放口。

《现状环境影响报告》建设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忻州窑矿。评价单位：北京万澈环境科学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日期：2016 年 12 月。

忻州窑矿编制了《2018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山西则一天诚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手工自行监测。为履行企业自行监测的职责，生活污水、厂界噪声、废气根据排污状况实施自行监测，监测手段实行委托监测方式。废水委托监测项目每日包括 COD、NH<sub>3</sub>-N，每月包括 PH、总镉、SS、石油类、总铅、总汞、六价铬、总铬、总砷、总氮、总磷、总锌、氯化物、生化需氧量、总锰、动植物油。废气委托监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颗粒物、烟气黑度。无组

织废气、厂界噪声也委托监测。按照要求及时向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上报自行监测数据，在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网站向社会公布自行监测信息。通过办公楼的电子屏幕公开监测信息。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1、塔山煤矿

#### 一、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废水：由于全矿废水不外排，全部一级闭路循环，所以废水污染物不做统计。主要固废：煤矸石。

排放方式：有组织排放。废气通过脱硫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的大气中。主要固体废物为煤矸石，经过汽运运到矸石山，途中加盖苫布、洒水降尘，经过分层碾压、黄土覆盖、植被绿化。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废气排放口有 2 处，分别是工业广场锅炉房排放口，分布在塔山工业广场侧；盘道风井区排放口，分布在盘道风井管理区。废水排放口有 2 处，分别是生产废水排放口，建设在塔山矿井水处理站的入口处；生活废水排放口，建立在生活污水处理站入口处。固废排放口 1 处，矸石储煤仓排放口，建设在矸石储煤仓底端。

排放浓度和总量：废气：二氧化硫排放浓度：254mg/m<sup>3</sup>，2017 年排放量：37.319 吨。氮氧化物 2017 年排放量：39.690 吨。烟尘排放浓度：41.0mg/m<sup>3</sup>，2017 年排放量：25.099 吨。

超标排放情况：未发送超标排放的情况。

执行污染排放标准：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废水排放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核定的排放总量：二氧化硫：113.14t/a；烟尘：29.76t/a。氮氧化物没有核定总量。废水不外排，也没有核定的排放总量。

####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燃煤锅炉安装了脱硫除尘设施，均正常运行。储煤仓和输煤栈桥是全封闭储煤仓，各转载点喷淋洒水装置齐全有效，有效减少了对厂区环境的粉尘污染。

目前已建成一座 7500m<sup>3</sup>/日的矿井水处理站，一座 4000m<sup>3</sup>/日的的生活水处理厂，两个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处理后中水全部回用。主要固体废物为煤矸石，经过汽运运到矸石山，途中加盖苫布、洒水降尘，经过分层碾压、黄土覆盖、植被绿化。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已批复，批复文号为“环审【2004】35 号”。

四、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已经备案，备案编号：140202-2016-013-L。

####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主要污染物如废水、废气、噪声，已经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 2. 色连煤矿：

色连一号煤矿主要污染物为锅炉废气、工业粉尘及矸石，有工业场地锅炉房和风井场地锅炉房，其中工业场地锅炉房有 2 台 20t/h 锅炉和 1 台 10t/h 锅炉、风井场地锅炉房有 2 台 10t/h 锅炉。锅炉废气主要包括 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排放方式为湿式过滤排放。排放口数量为 2 个，工业场地 1 个和风井场地 1 个，经东胜区环境监测站检测排放浓度为日均值，SO<sub>2</sub>:0.051mg/m<sup>3</sup>，NO<sub>x</sub>:0.034mg/m<sup>3</sup>；2017 年排放总量为 SO<sub>2</sub>:108.64 吨，NO<sub>x</sub>: 28.52 吨和烟尘 12.13 吨，无超标排放。执行的排放标准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核定的排放总量为 SO<sub>2</sub>: 112t/a。

污水处理情况：色连煤矿有矿井水处理站和生活污水处理站各一座，矿井水处理采用絮凝沉淀+悬浮过滤工艺，生活污水处理采用二级生化+沉淀过滤工艺，处理措施可以做到长期稳定运行，处理后的水全部回用。废气处理情况：色连煤矿锅炉采用双碱法脱硫+多管旋风除尘工艺，能做到长期稳定运行并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矸石排放情况：色连煤矿矸石全部运往矸石场掩埋，达到标高后覆土绿化。色连煤矿无污染指标。2010 年取得国家环保部的《关于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环审[2010]205 号、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每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对色连煤矿水质和锅炉大气进行监测。

### 3、活性炭公司

(1)2012年9月《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取得山西省环境保护厅批复；(2)2014年9月已提交生产环保设施试运行申请,并获得大同市环境保护局批准试运行；(3)2016年4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大同市环保局备案；(4)2016年4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已上交大同市环境保护局存档；(5)2016年12月28日,取得了环评验收批复。

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根据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法律、法规、政策、制度以及环评的要求,为加强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公司成立环保组织机构并制定环保管理制度,确定了公司环保负责人及环保机构岗位职责,从而完善公司环保管理体制。制订了《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考核细则》,对公司各生产车间及其负责人进行考核,并作出奖罚。

清洁能源利用:为达到清洁生产和经济运行的目的,外热式回转炭化、斯列普活化炉及多膛炉尾气中的可燃分经焚烧炉燃烧后,一部分作为其自身加热热源,另一部分经余热锅炉产生蒸汽用于生产。

“三废”治理:(1)废气治理。公司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在车间炭化炉及活化炉尾气因排放口安装了多相微雾脱硫除尘设备9套,确保炭化及活化尾气达标排放。锅炉房10t/h煤粉蒸汽锅炉烟囱排放口安装了2套双碱法脱硫塔,确保锅炉燃烧尾气达标排放。备煤车间建设了封闭式煤棚防止扬尘污染。活性炭生产及包装车间共安装93套脉冲布袋除尘器,治理活性炭生产及转运过程中造成的扬尘污染。

(2)废水治理。安装了一体式生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4t/d,用于处理公司生活化验污水,处理后的污水进入同煤污水处理厂,不外排。生产过程中的软水站排水、锅炉排水、清净循环水排水均为清净水,直接外排。

(3)废渣治理。锅炉灰渣及脱硫废渣外售给大同新友粉煤灰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当出现综合用途途径矛盾时,本项目的固废将送入同煤集团资源综合利用热电厂工程4\*50NW项目渣场储存,不外排。生活垃圾由环保部门定期处理。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公司废气、废水治理设施均已竣工并正常运行。锅炉尾气烟囱安装的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和废水总排口安装的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均已竣工并正常运行,且烟气在线监测设备监测数据已同步上传至环保局信息中心。

### 4、高岭土公司

排污信息:主要污染物为大气污染物排放、水污染物排放和噪声污染物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口有两个,主要分布在般烧车间炉容1号和炉窑2号,排放出的污染物主要有二氧化硫、烟尘、氮氧化物;水污染物排放主要分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编制了环境自行检测方案。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1、环境空气:原料场、煤场设挡风抑尘墙,原料用防尘网苫盖,每日多次进行喷淋降尘;破碎车间和皮带运输栈桥全封闭建设;破碎工段、粗破工段、打散工段、干燥工段、般烧工段配备旋风收尘器和袋式收尘器共136台,收尘布袋13832条,收尘面积达15200m<sup>2</sup>使粉尘达标排放;煤气站产出荒煤气经三级除尘、三级脱硫处理,达到民用煤气标准,使般烧窑烟气硫化物达标排放。2、水环境:为了实现生产废水零排放的目地,公司在2014年和2015年分别对研磨车间、般烧车间和煤气站进行了技改,从而实现研磨车间、规烧车间生产废水回收,在化浆工段再次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园区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经二级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3、固体废物:本公司原料场在选取塔山矿采出高岭岩时产生的废弃研石通过汽车拉入塔山矿研石场,经过研石分层堆放、压实、外边坡覆土、绿化、复垦等过程进行处理;生活垃圾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人工夯实、覆土、绿化等过程处理。4、噪声污染源:设备选型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密闭车间、对振动设备加减振装置、风机出风口配备消音装置等措施,经过治理后,该项目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低;在厂房和厂界周围种植灌木、乔木和林带,空地种植草坪,起到抵挡噪声传播和吸声的作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2016年公司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岭土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于2016年12

月向大同市环境保护局提交了项目备案申请，并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备案。备案编号：同环备[2016]3 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包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并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南郊区环境保护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140211-2017-004-2。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3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08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961,632,508	57.4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31,924,200	1.91	0	无	0	国有法人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0	26,592,080	1.59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淑霞	0	5,264,300	0.31	0	无	0	未知
黄玮彤	0	4,534,982	0.27	0	无	0	未知
赖敏	0	4,403,845	0.26	0	无	0	未知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4,362,100	0.26	0	无	0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0	4,103,923	0.25	0	无	0	未知
山西晋城无烟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3,858,300	0.23	0	无	0	未知
大同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0	3,800,000	0.23	0	未知	351,98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1,632,508	人民币普通股	961,632,5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9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4,200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6,592,080	人民币普通股	26,592,080
王淑霞	5,264,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64,300
黄祎彤	4,534,982	人民币普通股	4,534,982
赖敏	4,403,845	人民币普通股	4,403,845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6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2,1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103,923	人民币普通股	4,103,923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8,300
大同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成立日期	1949 年 8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生产加工、机械制造、工程施工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7.45% 股份；持有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0.47% 股份；持有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0.74% 股份。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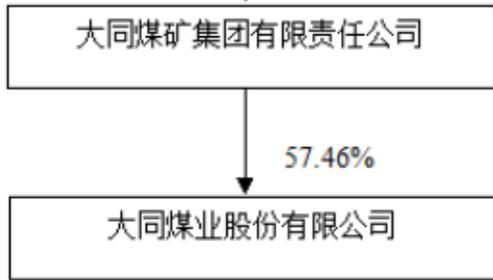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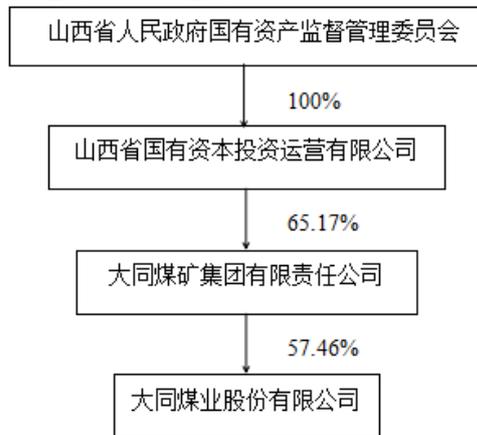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所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同煤集团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该事项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详见 2017 年 9 月 6 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临 2017-041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提示性公告》，以及 2017 年 11 月 8 日发布的《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有喜	董事长	男	60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刘敬	副董事长	男	52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武望国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李景中	董事	男	57	2017年10月30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曹贤庆	董事	男	53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宣宏斌	董事	男	53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42.37	否
韩剑	董事	男	45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否
刘杰	董事	男	53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26.87	否
于大海	董事、党委书记	男	59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38.12	否
周培玉	独立董事	男	61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5	否
刘混举	独立董事	男	60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5	否
张文山	独立董事	男	77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5	否
李端生	独立董事	男	61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5	否
孙水泉	独立董事	男	54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5	否
王团维	董事	男	49	2016年6月24日	2017年7月6日	0	0	0			是
石兴堂	董事	男	55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王宏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5月26日	0	0	0			是
李连海	监事	男	54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5月26日	0	0	0			是

吴克斌	监事	男	57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否
赵国喜	监事	男	54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28.54		否
刘建江	监事	男	55	2016年7月7日	2017年5月26日	0	0	0			是
蒋煜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是
王慕良	监事	男	46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8.89		否
武毅魁	监事	男	55	2017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0	0	0	32.36		否
钱建军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1年12月19日		0	0	0	30.76		否
张斌	副总经理	男	58	2011年12月19日		0	0	0	30.84		否
王清	总工程师	男	59	2012年8月27日		0	0	0	30.76		否
曹志刚	总会计师	男	52	2015年7月29日	2017年8月3日	0	0	0	21.83		否
尹济民	总会计师	男	45	2017年8月3日		0	0	0	5.02		否
合计	/	/	/	/	/				/	321.3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有喜	曾任大同煤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同煤集团副总经理，轩岗煤电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同煤集团董事、副总经理，轩岗煤电公司董事长；同煤集团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同煤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刘敬	曾任集团公司团委书记、青年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主任；燕子山矿党委书记。现任同煤集团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武望国	曾任同煤集团雁崖矿矿长；塔山矿井筹建处处长，塔山煤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同煤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享受同煤集团副总经理待遇。
李景中	曾任同煤集团马脊梁矿财务科科长、副总会计师；同煤集团财务处副处长；煤炭运销公司副经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同煤集团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经营管理部部长。现任同煤集团副总会计师，代理总会计师，兼任经营管理部部长、金融中心党委书记。
曹贤庆	曾任同煤集团法律事务部部长。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宣宏斌	曾任同煤集团云冈矿工程师、副矿长；王村煤业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晋华宫矿矿长。现任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董事长。
韩剑	曾任秦港企发处企管科、战略（开发）科科长；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秦港股份企业管理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

刘杰	曾任同煤集团云冈矿团委副书记，技术科副科长，副总工程师；挖金湾矿总工程师；大唐塔山煤矿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鄂尔多斯矿业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于大海	曾任挖金湾矿团委副书记；同煤集团团委组织部部长，团委副书记、书记；同煤集团文委秘书长；同煤集团文化体育发展中心主任、化工厂党委书记、马脊梁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
周培玉	历经高校、媒体、企业、独立学者等多重职业，擅长企业战略和创新经营研究。现任北京四维天成商务策划咨询中心主任，清华、北大、人大客座教授。
张文山	曾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所长；中国煤炭学会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中国煤炭学会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名誉副主任委员。现任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经济与管理专家委员会委员。
刘混举	现任太原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高级会员、山西省机械工程学会矿山机械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设备维修分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摩擦学分会测试技术委员会委员、煤炭工业部标准化委员会掘进机分会委员、山西省委联系的高级专家。
李端生	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组组长、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山西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山西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
孙水泉	1997 年至今一直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现为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行主任，高级律师。山西省律师协会会员，山西省财政厅专家组成员，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王团维	曾任山西电建三公司实业总公司总经济师；山西普能实业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常务副总经理；山西电建二公司总会计师；大同煤矿集团公司电力公司总会计师；财务公司筹备处常务副处长，财务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大同煤矿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煤集团总会计师。
石兴堂	曾任大同矿务局雁崖矿机电科助理工程师、企管科副科长；大同矿务局煤气厂运销科副科长、党支部书记、科长；煤气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现任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煤气厂厂长。
王宏	曾任同煤集团化工厂党委书记；忻州窑矿党委书记、矿长；同煤集团团市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现享受同煤集团副总经理待遇。
李连海	曾任晋华宫矿技术科副科长、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资源整合矿井管理处主任工程师。现任煤峪口矿矿长。
赵国喜	曾任马脊梁矿采煤队技术员、技术主管，忻州窑矿综采二队副队长、企管科科长，矿长助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矿长兼安监站站长。现任公司忻州窑矿矿长。
吴克斌	曾任宝钢冷轧厂助理工程师，宝钢组织部干部处科员、科长、处长，宝钢地产副总经理，宝钢发展湛江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宝洋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船务部主任经理。现任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主任专员。
刘建江	曾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物资采购分公司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煤峪口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大同煤矿集团公司机关党委书记；忻州窑矿党委书记。现任燕子山矿党委书记。
蒋煜	曾任大同矿务局煤气厂助理工程师、副厂长；同煤集团副总工程师；同煤集团电石厂项目筹建处处长；同煤集团塔山化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煤炭液化研究组组长；同煤集团副总经理，同煤广发化学工业公司董事长；兼 10 万吨活性炭项目筹备组组长。现任同煤集团团市委常委、工会主席，兼煤制天然气项目筹备处处长，兼中海油同煤能源化工公司副董事长。
王慕良	曾任同煤集团永定庄矿基本建设科技技术员，党委办公室干事，宣传部统战员；同煤集团永定庄煤业公司材料科党支部副书记、书记，水暖区

	区长；永定庄煤业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忻州窑矿党委书记。
武毅魁	曾任大同矿务局劳动总公司运输公司工人、队长、调度主任；塔山工业园区建设指挥部科员；塔山铁路分公司运输组织部部长；塔山铁路分公司副经理。现任塔山铁路分公司经理。
钱建军	曾任同煤集团政策研究室信息科副科长、科长；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张 斌	曾任同煤集团企管处副科长、科长；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管理部部长。
王 清	曾任挖金湾矿技术科副科长、科长，副总工程师；劳动服务总公司总工程师；铁峰公司筹备组副组长；铁峰煤业公司副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曹志刚	曾任王坪矿财务科科长、王坪煤电公司总会计师；朔州煤电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驻临汾宏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同煤大友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尹济民	曾任同煤集团中央机厂财务科副科长，中央机厂副总会计师、经营副厂长。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有喜	同煤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刘 敬	同煤集团	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李景中	同煤集团	副总会计师，代理总会计师，兼任经营管理部部长、金融中心党委书记。		
曹贤庆	同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韩 剑	秦皇岛港务集团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蒋 煜	同煤集团	党委常委、工会主席，兼煤制天然气项目筹备处处长，兼中海油同煤能源化工公司副董事长		
吴克斌	宝钢贸易有限公司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主任专员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培玉	北京四维天成商务策划咨询中心	主任、教授		
张文山	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经济与管理专家委员会	委员		
刘混举	太原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教授		
李端生	山西财经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山煤国际	独立董事	2016年1月27日	
	阳煤化工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25日	
	太钢不锈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18日	
孙水泉	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执行主任、高级律师		
	山煤国际	独立董事	2016年1月27日	
	阳煤化工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25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高管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由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21.3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宏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变动
李连海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刘建江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王团维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曹志刚	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变动
李景中	董事	选举	选举
蒋煜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选举
武毅魁	职工监事	选举	选举
王慕良	职工监事	选举	选举
尹济民	总会计师	聘任	聘任

1、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蒋煜为新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出具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武毅魁先生、王慕良先生、赵国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详情请见公司临 2017-023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职工监事的公告》。

3、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蒋煜当选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详情请见公司临 2017-025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4、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张有喜、刘敬、武望国、王团维、曹贤庆、于大海、宣宏斌、石兴堂、刘杰、韩剑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周培玉、张文山、刘混举、李端生、孙水泉。以上董事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相同，未新增董事。

5、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6 日收到董事王团维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王团维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临 2017-030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6、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公司选举董事的议案》，选举李景中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7、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曹志刚先生由于工作岗位变动，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根据公司总经理武望国的提名，聘任尹济民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2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1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400
销售人员	458
技术人员	288
财务人员	56
行政人员	810
合计	6,01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及以上	670
大学专科	1,584
中专、高中	2,717
初中及以下	1,041
合计	6,012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劳资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员工薪酬政策有明确规定。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由人力资源部提出员工培训计划，按期确定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委托培训中心具体承办。公司下属各单位强化人力资源的优化组合，搞好人才余缺调剂和员工有针对性的转岗培训。按照严准入、严培训、严考核、严管理的原则，把好从业人员学历准入和执业（职业）资格准入关。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提升人才素质、效能的要求，公司加大特殊专业人才的外委培训。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284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230.39 万元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以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同时兼顾利害相关方，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明确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的效力，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实现，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充分听取参会股东意见和建议，认真负责的回答股东提问，对中小股东一视同仁，保证所有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进行保管，会议决议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及时充分披露。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是山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单独公司法人身份承担所有经济责任和经营风险，独立对外签订有关合同，自主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15 人，其中独立董事 5 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会人数和独立董事构成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开及会议决议的披露均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决策程序规范。公司各董事勤勉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保持了高度关注，并在多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为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5 人，其中职工监事 3 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监事会议事程序，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结构合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公司重要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使公司监事和监事会能有效行使监督权，充分发挥监督职能。

5、经理层：公司经理层管理人员职责清晰，工作认真负责，责任感强，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经理的权限职责、工作程序等做出了具体规定；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开展各项工作，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制度体系和业务流程，并涵盖业务、财务、审计等多方面。从公司的运行看，公司内控制度基本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7、信息披露与公司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持法定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透明度；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日常的电话和来访接待外，利用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网站等网络平台，加大信息沟通的接触面，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权利。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27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0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0 月 31 日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公司受让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股权的议案》。

2、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塔山公司选煤厂委托运营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公司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让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股权的议案》未获得通过。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有喜	否	12	11	0	1	0	否	1
刘敬	否	12	12	0	0	0	否	3
武望国	否	12	12	0	0	0	否	3
王团维	否	7	7	1	0	0	否	1
曹贤庆	否	12	12	0	0	0	否	3
于大海	否	12	12	0	0	0	否	3
宣宏斌	否	12	12	0	0	0	否	2
石兴堂	否	12	12	0	0	0	否	3
刘杰	否	12	12	5	0	0	否	3
韩剑	否	12	12	10	0	0	否	1
周培玉	是	12	12	10	0	0	否	2
张文山	是	12	12	9	0	0	否	3
刘混举	是	12	12	9	0	0	否	3
李端生	是	12	12	9	0	0	否	3
孙水泉	是	12	12	10	0	0	否	1
李景中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沟通确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并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首次出具了书面审阅意见。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及时审阅报告初稿，并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之间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所有重要问题上不存在争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薪酬进行考核，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以及聘任总会计师发表了客观、公正意见。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制定的 2017 年公司战略及发展思路等事宜认真、审慎地进行了分析，并提供了专业意见。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建立的生产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进行考评和奖励，考核指标产量、利润、安全等，并在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中实施安全抵押，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报告期内相关奖励制度执行良好。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17 年度《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611 号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煤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同煤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同煤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 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2017 年度，大同煤业营业收入 9,162,909,459.90 元，较上年度增长 24%。主要来源于原煤、精煤等煤炭产品的销售收入。煤炭产品的交货方式公司又分为：到场交货、直达煤车板交货、下水煤离岸交货、港口煤场交货等方式。根据交货方式的不同，公司会计政策中制订了不同的销售收入确认模式，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二）。

营业收入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项目，收入确认的真实和准确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一）。

##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了解和评价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抽查不同模式销售合同，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3) 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年销售收入和毛利率与 2016 年度相比变动的合理性；
- (4) 实施收入细节测试，从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售结算单、装船报告单等；
- (5) 针对本年度销售金额较大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 (6)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 2. 煤峪口矿整体资产转让

###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八）所描述，大同煤业在 2017 年度将下属煤峪口矿的与经营相关资产（含负债）整体转让给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资产交割及款项支付均在 2017 年度完成。该交易增加公司利润 5.14 亿元，对大同煤业 2017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确定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本次交易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本次交易的背景及交易的整体安排，查看相关资产转让协议等文件条款，分析交易合理性和必要性，以综合判断本次交易的商业实质；
- (2) 获取并查看与资产转让相关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采矿权转让合同、评估机构对煤峪口矿转让整体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资委备案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矿业权成交确认书，并实施了对转让资产交割基准日整体资产审计，确认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及交易金额情况；
- (4) 检查了标的资产的交割确认情况及交易价款的收取单据，对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复核；
- (5) 对此次资产转让交易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的相关披露进行检查和评价。

## 四、 其他信息

大同煤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大同煤业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大同煤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同煤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大同煤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同煤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大同煤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志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玮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364,279,713.86	6,862,227,794.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862,737.36	885,633,997.90
应收账款		1,455,726,189.11	1,728,326,802.11
预付款项		29,708,395.79	40,441,054.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174,025.20	1,259,424.92
应收股利		46,285,875.12	
其他应收款		27,910,865.61	923,168,005.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4,819,756.58	296,467,066.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5,581,460.75	337,381,284.91
流动资产合计		10,659,349,019.38	11,074,905,430.01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07,390,994.88	1,446,645,992.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54,995,759.16	5,366,434,895.28
在建工程		3,527,426,033.98	4,191,217,546.69
工程物资		396,581.20	1,110,256.4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89,106,580.42	3,543,586,780.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4,826.04	5,774,7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316,934.71	72,499,272.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628,048.55	119,347,518.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84,995,758.94	15,198,117,024.51
资产总计		26,944,344,778.32	26,273,022,454.5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16,620,000.00	1,337,5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273,573.78	183,095,848.38
应付账款		2,701,583,390.62	2,762,559,697.46
预收款项		75,883,482.24	30,328,342.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0,381,830.11	272,976,045.02
应交税费		698,089,555.32	437,902,508.67
应付利息		173,669,641.89	172,771,524.09
应付股利		110,384,400.00	110,384,400.00
其他应付款		720,428,226.34	316,436,762.9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3,480,108.40	2,809,007,240.52
其他流动负债			15,386,611.15
流动负债合计		9,442,794,208.70	8,448,398,981.13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89,710,000.00	1,566,020,000.00
应付债券		3,2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08,789,128.22	1,011,223,631.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5,668.20	718,611.88
专项应付款		30,247.02	30,247.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9,152,618.31	187,384,87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77,997,661.75	7,765,377,361.05
负债合计		15,520,791,870.45	16,213,776,342.18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7,112,231.46	1,127,112,23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33,595,774.98	938,490,317.04
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894,398,720.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6,684,170.96	357,513,69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5,490,898.38	4,991,214,960.08
少数股东权益		5,838,062,009.49	5,068,031,152.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23,552,907.87	10,059,246,11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44,344,778.32	26,273,022,454.52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638,644,628.44	6,232,159,741.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8,786,587.36	568,929,159.55
应收账款		777,220,401.12	1,128,181,913.48
预付款项		52,388.33	59,982.65
应收利息		4,219,458.53	1,940,702.69
应收股利		247,343,175.12	201,057,300.00
其他应收款		449,067,435.96	1,321,647,378.34
存货		88,513,639.34	96,563,229.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0,324,015.40	465,010,346.04
流动资产合计		8,944,171,729.60	10,015,549,753.5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91,218,224.88	4,830,473,222.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7,282,166.41	485,253,406.61
在建工程		16,511,982.57	15,702,417.66
工程物资		396,581.20	1,110,256.4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542,853.91	40,603,748.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83,451,808.97	5,824,643,051.69
资产总计		15,727,623,538.57	15,840,192,805.2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10,000,000.00	467,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273,573.78	138,672,371.16
应付账款		4,551,300,911.25	3,825,953,315.83
预收款项		58,286,475.16	26,624,963.36
应付职工薪酬		139,977,904.92	145,825,443.89
应交税费		75,047,637.71	62,206,184.26
应付利息		168,887,175.90	169,633,133.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9,850,131.42	91,910,649.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7,200,000.00	2,130,900,359.9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12,823,810.14	7,059,276,421.4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501,350,000.00	475,000,000.00
应付债券		3,2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15,636,819.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5,668.20	718,611.88
专项应付款		30,247.02	30,247.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27,74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18,223,662.99	5,891,385,678.40
负债合计		12,931,047,473.13	12,950,662,099.81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7,015,204.59	1,127,015,204.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9,791,382.51	473,340,880.80
盈余公积		711,062,200.63	711,062,200.63
未分配利润		-1,194,992,722.29	-1,095,587,58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6,576,065.44	2,889,530,70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27,623,538.57	15,840,192,805.28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162,909,459.90	7,391,443,496.99
其中：营业收入		9,162,909,459.90	7,391,443,496.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91,952,537.50	7,513,489,653.90
其中：营业成本		4,238,111,781.15	3,770,064,392.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9,485,026.14	426,755,547.26
销售费用		1,845,758,715.91	1,875,491,330.89
管理费用		445,719,928.63	772,170,929.98
财务费用		538,783,904.25	565,455,968.82
资产减值损失		154,093,181.42	103,551,484.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10,877.86	110,478,886.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010,877.86	97,821,352.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476,893.67	724,640,242.7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1,238,508.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0,683,202.45	713,072,972.48
加:营业外收入		119,461.70	16654148.99
减:营业外支出		6,110,152.44	1582541.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4,692,511.71	728,144,579.55
减:所得税费用		634,077,229.07	270,586,091.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0,615,282.64	457,558,488.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130,009.01	-267,168,763.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485,273.63	724,727,252.2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781,444,802.28	271,846,602.06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9,170,480.36	185,711,886.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0,615,282.64	457,558,488.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9,170,480.36	185,711,886.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1,444,802.28	271,846,602.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1

定代表人: 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文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14,116,293.19	837,281,933.36
减:营业成本		697,121,914.99	811,888,339.03
税金及附加		49,252,028.78	44,477,723.41
销售费用		206,518,416.29	199,715,771.38
管理费用		176,113,869.99	157,900,201.01
财务费用		356,679,198.67	421,358,451.62
资产减值损失		35,304,296.96	15,737,717.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10,877.86	110,478,886.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010,877.86	97,821,352.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476,893.67	724,640,242.77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385,660.96	21322859.17
加:营业外收入			40.82
减:营业外支出		1,019,480.78	388203.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405,141.74	20,934,696.7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05,141.74	20,934,696.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890,415.37	-703,792,555.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485,273.63	724,727,252.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405,141.74	20,934,696.7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8,162,642.67	8,623,463,797.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337.37	1,433,980.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50,475.47	260,774,77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3,854,455.51	8,885,672,55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67,276,335.55	3,844,756,599.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5,164,104.53	879,045,89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6,261,715.67	1,361,983,99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718,241.32	140,514,57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1,420,397.07	6,226,301,07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434,058.44	2,659,371,478.4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3,04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7,579,300.00	705,582,318.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7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2,655,600.00	705,585,361.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66,222,666.37	952,730,508.84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3,020,000.00	385,683,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9,25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901,920.80	1,338,414,208.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3,679.20	-632,828,847.2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7,170,000.00	2,282,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210,000.00	56,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0,380,000.00	2,338,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6,240,679.56	2,09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902,577.69	630,479,51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370,495.57	430,416,21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7,513,752.82	3,155,795,72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133,752.82	-817,145,727.8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2,986.41	50,394.0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525,030,998.41	1,209,447,297.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8,243,888.38	5,608,796,590.9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343,274,886.79	6,818,243,888.38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44,433,723.53	7,653,011,10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10,250.79	85,563,71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54,443,974.32	7,738,574,814.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38,660,096.85	4,990,542,688.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5,418,581.74	446,759,26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089,362.20	119,372,55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73,946.63	296,797,53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7,441,987.42	5,853,472,04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001,986.90	1,885,102,773.9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3,04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7,579,300.00	705,582,318.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654,524.64	129,366,839.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234,124.64	834,952,201.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614,980.14	116,630,456.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3,020,000.00	385,683,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000,000.00	2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1,634,980.14	730,314,15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99,144.50	104,638,045.1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7,550,000.00	1,367,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550,000.00	1,367,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6,050,000.00	1,372,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284,784.76	513,229,352.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47,554.00	29,693,6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6,682,338.76	1,915,473,04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132,338.76	-547,923,046.2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41,468,792.64	1,441,817,772.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88,175,835.80	4,746,358,063.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629,644,628.44	6,188,175,835.80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27,112,231.46			938,490,317.04	894,398,720.98		357,513,690.60	5,068,031,152.26	10,059,246,11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27,112,231.46			938,490,317.04	894,398,720.98		357,513,690.60	5,068,031,152.26	10,059,246,11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94,542.06			599,170,480.36	770,030,857.23	1,364,306,79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9,170,480.36	781,444,802.28	1,380,615,282.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7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27,112,231.46		933,595,774.98	894,398,720.98		956,684,170.96	5,838,062,009.49	11,423,552,907.8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7,125,328.44			982,822,509.54	894,398,720.98		171,801,804.14	4,805,466,086.83	9,675,314,44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47,125,328.44			982,822,509.54	894,398,720.98		171,801,804.14	4,805,466,086.83	9,675,314,44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13,096.98			-44,332,192.50			185,711,886.46	262,565,065.43	383,931,662.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5,711,886.46	271,846,602.06	457,558,488.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27,112,231.46			938,490,317.04	894,398,720.98		357,513,690.60	5,068,031,152.26	10,059,246,112.34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27,015,204.59			473,340,880.80	711,062,200.63	-1,095,587,580.55	2,889,530,70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27,015,204.59			473,340,880.80	711,062,200.63	-1,095,587,580.55	2,889,530,70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6,450.50		-99,405.	-92,954.6

2017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1.71		141.74	40.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9,405,141.74	-99,405,141.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50,501.71			6,450,501.71
1. 本期提取								36,477,452.00			36,477,452.00
2. 本期使用								30,026,950.29			30,026,950.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27,015,204.59			479,791,382.51	711,062,200.63	-1,194,992,722.29	2,796,576,065.44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7,028,301.57			508,232,903.21	711,062,200.63	-1,116,522,277.32	2,923,501,12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47,028,301.57			508,232,903.21	711,062,200.63	-1,116,522,277.32	2,923,501,128.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13,096.98			-34,892,022.41		20,934,696.77	-33,970,422.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34,696.77	20,934,69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7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4,892,022.41			-34,892,022.41
1. 本期提取								46,014,705.00			46,014,705.00
2. 本期使用								80,906,727.41			80,906,727.41
(六) 其他											-20,013,096.9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27,015,204.59			473,340,880.80	711,062,200.63	-1,095,587,580.55	2,889,530,705.47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济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1]194号《关于同意设立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以及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1]68号《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由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原名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秦皇岛港务局）、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名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大同同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大同铁路多元经营开发中心）、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七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25日注册成立。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6月23日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属煤炭行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67,370万股，注册资本为167,370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大同市矿区新平旺。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煤炭采掘、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岩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公司铁路线维护（上述需取得经营许可的，依许可证经营）。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同煤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山煤矿）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高岭土）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活性炭）
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塔建材）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 收入”、“四 27.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

	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以应收款项交易对象、款项性质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根据债务人信用情况进行减值测试，以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直属矿材料（配件）入库和领用按计划成本核算，期末按材料成本差异率在已领用材料（配件）和期末结存材料（配件）之间分摊材料（配件）价差，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

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

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15.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0	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3	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2	3	8-12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5	0-3	6-20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

##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8.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从取得使用权之日起，按其估计可开采年限平均摊销，可开采年限是根据可开采储量与矿井年产量预计。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1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地、房屋租赁费等费用。

###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摊销年限

土地租赁费用、房屋租赁费按租赁期摊销。

## 21.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三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2.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3.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具体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根据合同规定，对于到场交货方式的（主要为电煤），按煤炭发到客户并经供销双方验收确定数量和质量指标后确认收入；对于直达煤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装运煤炭的火车到达国家铁路的起点站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下水煤采用离岸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装上轮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港口煤场交货方式，按双方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 24.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6.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 煤矿维简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印发的《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建[2004]119号)，本公司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按吨煤 6.00 元提取煤矿维简费。煤矿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接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

### 2、 煤炭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印发的《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及本公司 201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结合本公司各煤矿实际情况，本公司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按原煤实际产量 30 元/吨变更为 15 元/吨。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仍按原煤实际产量 15 元/吨计提。煤炭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的投入。

### 3、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及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煤炭企业自行决定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综【2017】66号文)的规定：“从 2017 年 8 月 1 日起，由煤炭企业根据经营状况、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任务要求及企业的转产转型发展需要，自行决定是否恢复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以下简称‘两金’)”。本公司 2017 年度继续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本公司计提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按规定范围使用、购建相关设备、设施等资产时，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等相关费用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 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本年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866,130,009.01 元, 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514,485,273.63 元; 列示上年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267,168,763.77 元, 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724,727,252.29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本年其他收益: 41,238,508.52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514,485,573.63 元, 营业外支出减少 8,679.96 元, 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724,727,252.29 元, 营业外支出减少 87,009.52 元, 均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煤炭行业》，公司将与煤炭产品生产相关的维护及修理费、采矿权摊销等费用由管理费用调整到产品成本中核算，并按照文件要求，由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资源税	按应税煤炭销售额计征	8%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公司子公司同塔建材的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退税比例70%。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39.21	3,775.85
银行存款	8,355,272,474.65	6,818,240,112.53
其他货币资金	9,000,000.00	43,983,905.68
合计	8,364,279,713.86	6,862,227,794.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财务公司存款	2,031,707,299.56	4,374,484,423.40

其他说明

财务公司存款指存放在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存款，财务公司系同煤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具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许可证号为：L017H21420001。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

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000,000.00	43,983,905.68
履约保证金	12,004,827.07	
合计	21,004,827.07	43,983,905.68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862,737.36	885,633,997.90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141,862,737.36	885,633,997.9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000,000.00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4,452,087.63	
商业承兑票据	15,833,882.29	
合计	180,285,969.9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150,687.49	7.91	109,735,972.07	73.08	40,414,715.42	73,469,224.39	3.56	73,469,224.3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2,446,225.82	91.82	327,134,752.13	18.77	1,415,311,473.69	1,987,672,461.02	96.44	259,345,658.91	13.05	1,728,326,802.11
其中：账龄组合	1,738,834,653.54	91.63	327,134,752.13	18.81	1,411,699,901.41	1,983,821,500.31	96.25	259,345,658.91	13.07	1,724,475,841.40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3,611,572.28	0.19			3,611,572.28	3,850,960.71	0.19			3,850,960.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06,521.25	0.27	5,106,521.25	100.00						
合计	1,897,703,434.56	100.00	441,977,245.45		1,455,726,189.11	2,061,141,685.41	100.00	332,814,883.30		1,728,326,802.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大同矿务局兴 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 收回
河北省燃料经 销有限公司	7,299,283.17	7,299,283.17	100.00	长期挂账未 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 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 团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 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 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 收回
广州大优煤炭 销售有限公司	16,142,519.94	16,142,519.94	100.00	长期挂账未 收回
大连海隆伟恒 国际贸易有限 公司	80,829,430.85	40,414,715.43	50.00	*1
合计	150,150,687.49	109,735,972.07	/	/

\*1、2017 年末，本公司煤炭经销部应收账款挂账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隆公司，2017 年 11 月更名为大连海隆伟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欠款 80,829,430.85 元，账龄为 1-2 年 43,865,763.17 元，2-3 年 36,963,667.68 元。

因海隆公司欠款未还，公司于 2017 年将海隆公司起诉，2017 年 10 月 20 日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17)晋 02 民初 118 号），判令海隆公司在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欠款 80,829,430.85 元、逾期付款损失 5,010,829.00 元（损失暂算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

2017 年底，海隆公司未按生效判决履行给付义务，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递交了对其申请强制执行申请书。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40,806,468.80	57,040,323.45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40,806,468.80	57,040,323.45	5.00
1 至 2 年	129,911,615.24	12,991,161.52	10.00
2 至 3 年	136,905,710.14	41,071,713.04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8,931,622.49	94,465,811.25	50.00
4 至 5 年	103,567,469.99	82,853,975.99	80.00
5 年以上	38,711,766.88	38,711,766.88	100.00

合计	1,738,834,653.54	327,134,752.13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 本公司认为无坏账风险, 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162,362.1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79,835,676.98	20.02	36,906,983.48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314,060,272.09	16.55	142,880,756.53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2,690,566.73	5.41	51,345,283.37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99,589,372.18	5.25	4,979,468.61
大连海隆伟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829,430.85	4.26	40,414,715.43
合计	977,005,318.83	51.49	276,527,20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762,305.52	69.89	26,164,366.52	64.70
1 至 2 年	20,895.07	0.07	1,050.00	
2 至 3 年			11,108,482.90	27.47
3 年以上	8,925,195.20	30.04	3,167,155.01	7.83

合计	29,708,395.79	100.00	40,441,054.43	100.00
----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8,923,913.20	30.04
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经济发展中心	6,845,762.48	23.04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七公司	4,512,234.20	15.19
秦皇岛市冀禹商贸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4,327,824.00	14.57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九公司	3,361,170.90	11.31
合计	27,970,904.78	94.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174,025.20	1,259,424.92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3,174,025.20	1,259,424.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6,285,875.12	
合计	46,285,87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7,127,000.00	91.97	367,127,000.00	100.00		348,777,000.00	27.32	348,777,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72,215.60	8.03	4,161,349.99	12.97	27,910,865.61	927,633,195.89	72.68	4,465,190.48	0.48	923,168,005.41
其中：账龄组合	9,186,851.54	2.30	4,161,349.99	45.30	5,025,501.55	35,484,163.09	2.78	4,465,190.48	12.58	31,018,972.61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22,885,364.06	5.73			22,885,364.06	892,149,032.80	69.90			892,149,032.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9,199,215.60	100.00	371,288,349.99		27,910,865.61	1,276,410,195.89	100.00	353,242,190.48		923,168,005.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王福厚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100.00	*1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罕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	18,350,000.00	18,350,000.00	100.00	停止经营
合计	367,127,000.00	367,127,000.00		

\*1 本公司 2011 年 3 月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其股权转让款及本公司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款一并由王福厚承担，共计 82,877.70 万元，2011 年收回 48,000.00 万元，尚有 34,877.70 万元转让款逾期未收回。

2013 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下达了判决（（2013）内商初字第 8 号《民事判决书》）：王福厚全额支付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 34,877.70 万元及违约金 1,092.43 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王福厚未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2014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自动撤回上诉处理。2015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请求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内蒙古高院指定由乌兰察布市中院执行。

2016 年 12 月 5 日，乌兰察布市中院追加王福厚投资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银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被执行人，并于 2016 年 12 月裁定查封银基房地产公司开发的“天骄 e 城”商业中心 C 区三、四层、D 区四层的房产。由于下达裁定前，该房产已因他案被查封，公司就此提出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2018 年 3 月，公司收到鄂尔多斯市中院就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的民事判决书，法院认为本公司所提交的依据不足以排除另案法院对涉案房产的执行。

本公司对该欠款在以前年度已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63,655.63	183,182.78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63,655.63	183,182.78	5.00
1 至 2 年	1,151,500.00	115,150.00	10.00
2 至 3 年	92,038.80	27,611.64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875.00	6,937.50	50.00

4 至 5 年	2,186,570.20	1,749,256.16	80.00
5 年以上	2,079,211.91	2,079,211.91	100.00
合计	9,186,851.54	4,161,349.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 本公司认为无坏账风险, 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46,159.5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未认证的进项税		3,554.65
往来款	41,711,345.11	894,363,284.24
电费押金	300,000.00	
承包费		12,657,534.25
安全抵押金	6,420,000.00	4,401,000.00
采矿权保证金		15,000,000.00
备用金	1,990,870.49	1,207,822.75
合计	399,199,215.60	1,276,410,195.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福厚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5 年以上	87.37	348,777,000.00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罕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350,000.00	2-3 年	4.60	18,35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抵押金等	8,703,630.00	3 年以内	2.18	
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	往来款	3,000,000.00	3 年以上	0.75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86,570.20	4-5 年	0.55	1,749,256.16
合计		381,017,200.20		95.45	368,876,256.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643,781.72	6,955,729.04	204,688,052.68	218,572,486.81	11,260,506.39	207,311,980.42
委托加工物资	2,782,440.62	521,413.71	2,261,026.91			
库存商品	113,340,084.70	15,469,407.71	97,870,676.99	97,646,792.98	8,491,707.13	89,155,085.85
合计	327,766,307.04	22,946,550.46	304,819,756.58	316,219,279.79	19,752,213.52	296,467,066.27

###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260,506.39	308,029.49		4,612,806.84		6,955,729.04
委托加工物资		521,413.71				521,413.71
库存商品	8,491,707.13	15,051,453.18		8,073,752.60		15,469,407.71
合计	19,752,213.52	15,880,896.38		12,686,559.44		22,946,550.46

说明：公司以最接近期末的存货的外部销售价格为基础，剔除了相关的再加工成本、销售环节费用和税费后作为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按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对流动性差的原材料，以预计的期末变现价格作为可变现净值计提了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等	240,043,988.60	332,253,758.54
煤峪口矿分公司净资产		5,127,526.37
预交其他税费	11,803.33	
待认证进项税	45,525,668.82	
合计	285,581,460.75	337,381,284.91

其他说明

煤峪口矿分公司净资产在本年完成交割。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债务工 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 具：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按公 允价值计 量的						
按成 本计量的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合计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	----------------	----------------	----------------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7.07	
合计	451,500,000.00			451,500,000.00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		400,000,000.00		506,960.43						400,506,960.43	
小计		400,000,000.00		506,960.43						400,506,960.43	
二、联营企业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99,661,155.56			81,698,084.34						1,181,359,239.90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罕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同煤大友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18,707.90			4,101,268.67						104,119,976.57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46,966,128.68			7,704,564.42						254,670,693.10	
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2		466,734,124.88								466,734,124.88	
小计	1,475,645,992.14	466,734,124.88		93,503,917.43						2,035,884,034.45	29,000,000.00
合计	1,475,645,992.14	866,734,124.88		94,010,877.86						2,436,390,994.88	29,000,000.00

##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私募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4 亿元出资发起设立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 86.96% 的基金份额。

\*2、根据公司 2017 年 3 月 1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受让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权的议案》，公司出资 513,020,0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取得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权。2017 年 9 月，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对本公司分配 4628.59 万元，本公司取得该公司 20% 的股权投资成本调整为 466,734,124.88 元。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井巷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17,144,489.04	7,171,247,375.49	79,912,723.87	1,978,949,172.46	211,382,528.30	12,358,636,289.16
2. 本期增加金额	577,461,289.23	693,117,141.87	2,551,679.73	126,789,179.36	20,419,041.00	1,420,338,331.19
(1) 购置		152,259,884.61			5,216,956.74	157,476,841.35
(2) 在建工程转入	577,461,289.23	540,857,257.26	2,551,679.73		15,202,084.26	1,136,072,310.4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26,789,179.36		126,789,179.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16,025.06	305,675.00		13,458,914.66	30,080,614.72
(1) 处置或报废		16,316,025.06	305,675.00		13,458,914.66	30,080,614.72
4. 期末余额	3,494,605,778.27	7,848,048,492.30	82,158,728.60	2,105,738,351.82	218,342,654.64	13,748,894,005.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0,984,096.40	4,070,447,080.62	52,295,261.49	1,208,115,839.93	165,561,605.50	6,917,403,88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76,576,871.76	237,534,535.21	5,190,443.28	183,355,924.36	11,341,564.99	513,999,339.60
(1) 计提	76,576,871.76	237,534,535.21	5,190,443.28	183,355,924.36	11,341,564.99	513,999,33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26,544.28	296,504.75		13,458,914.66	29,581,963.69
(1) 处置或报废		15,826,544.28	296,504.75		13,458,914.66	29,581,963.69
4. 期末余额	1,497,560,968.16	4,292,155,071.55	57,189,200.02	1,391,471,764.29	163,444,255.83	7,401,821,259.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4,467,336.38	330,173.56			74,797,50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8,527.18	3,719,229.08	241,874.10	8,959,846.32		17,279,476.68
(1) 计提	4,358,527.18	3,719,229.08	241,874.10	8,959,846.32		17,279,476.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358,527.18	78,186,565.46	572,047.66	8,959,846.32		92,076,986.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2,686,282.93	3,477,706,855.29	24,397,480.92	705,306,741.21	54,898,398.81	6,254,995,759.16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6,160,392.64	3,026,332,958.49	27,287,288.82	770,833,332.53	45,820,922.80	5,366,434,895.28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70,740,425.63	638,255,833.56		532,484,592.07
运输设备	30,347,049.56	30,347,049.56		
合计	1,201,087,475.19	668,602,883.12		532,484,592.07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947,644.63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22,622,325.00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	509,750,177.73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339,515.02	*1
房屋建筑物（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272,186,895.54	*1
房屋建筑物（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塔山铁路分公司）	10,598,492.28	*1
房屋建筑物（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1,736,341.70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1、目前所建房屋使用的为租赁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土地，因此暂时不能办理房屋产权证书，本公司正就此问题与相关部门协商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矿业公司一号井建设工程	2,757,791,488.86		2,757,791,488.86	2,514,315,869.99		2,514,315,869.99
金鼎活性炭十万吨活性炭项目				989,036,289.06		989,036,289.06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606,075,228.80		606,075,228.80	509,329,002.25		509,329,002.25
塔山煤矿三盘区安全培训中心	41,519,73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塔山煤矿雁崖平硐安全防护工程	34,955,999.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塔山煤矿安全生产信息化调度指挥中心	13,133,180.00		13,133,180.00	13,133,180.00		13,133,180.00
塔山煤矿雁崖扩区配套供暖工程				260,291.26		260,291.26
忻州窑矿重建应急救护制氧中心	6,282,177.36		6,282,177.36	6,282,177.36		6,282,177.36
塔山煤矿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12,335,121.52		12,335,121.52	31,391,778.85		31,391,778.85
金宇高岭土待安装设备				471,299.14		471,299.14
金宇高岭土库房工程				1,662,325.94		1,662,325.94
二盘区井巷工程				15,402,226.21		15,402,226.21
三盘区瓦斯抽放管路				9,181,344.35		9,181,344.35
四盘区井巷工程	9,304,872.05		9,304,872.05			
三盘区地面泵站工程	5,931,323.07		5,931,323.07			
其他维简工程	40,096,913.32		40,096,913.32	24,276,033.28		24,276,033.28
合计	3,527,426,033.98		3,527,426,033.98	4,191,217,546.69		4,191,217,546.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矿业公司一号井建设工程	3,438,023,249.95	2,514,315,869.99	310,496,146.61	6,975,377.23	60,045,150.51	2,757,791,488.86	99.99	99.99	415,715,501.89	69,271,220.19	6.01	自有资金、借款
金鼎活性炭十万吨活性炭项目	1,180,837,900.00	989,036,289.06	154,178,145.37	1,070,672,019.35	72,542,415.08		122.24	100.00	92,533,457.53	20,099,074.57	7.95	自有资金、借款
库房工程	1,763,212.74	1,662,325.94	50,443.40	1,712,769.34			100.00	已完工				自有资金
高岭土待安装设备	471,299.14	471,299.14		471,299.14			100.00	已完工				自有资金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702,151,800.00	509,329,002.25	112,307,405.19		15,561,178.64	606,075,228.80	86.32	主体已完工				自有资金
重建应急救护制氧中心	6,390,000.00	6,282,177.36				6,282,177.36	98.31	主体已完工				自有资金
井下综合更衣洗涤室	3,150,000.00	3,167,412.04				3,167,412.04	100.55	主体已完工				自有资金
破碎机系统改造		4,753,551.91	1,226,024.48	5,979,576.39				已完工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三盘区安全培训中心	42,140,00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98.53	98.53				自有资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塔山煤矿雁崖扩区配套供暖工程	38,000,000.00	260,291.26		260,291.26				100.00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雁崖平硐安全防护工程	48,184,400.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72.55	72.55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安全生产信息化调度指挥中心	85,133,180.00	13,133,180.00				13,133,180.00	15.43	15.43			自有资金
四盘区井巷工程			9,304,872.05			9,304,872.05					
三盘区地面泵站工程	20,267,816.00		5,931,323.07			5,931,323.07	29.26	29.26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二盘区井巷工程		15,402,226.21			15,402,226.21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三盘区瓦斯抽放管路		9,181,344.35			9,181,344.35						自有资金
合计	5,566,512,857.83	4,143,470,698.51	593,494,360.17	1,086,071,332.71	172,732,314.79	3,478,161,411.18			508,248,959.42	89,370,294.76	自有资金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396,581.20	1,110,256.41
合计	396,581.20	1,110,256.41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532,692.38			4,692,895,280.00	27,141,241.58	4,807,569,21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487,269.00					4,487,269.00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487,269.00					4,487,269.00
4. 期末余额	83,045,423.38			4,692,895,280.00	27,141,241.58	4,803,081,944.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319,854.80			941,873,768.68	20,948,810.26	976,142,43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2,778.12			147,961,005.72	749,146.96	149,992,930.80
(1) 计提	1,282,778.12			147,961,005.72	749,146.96	149,992,930.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602,632.92			1,089,834,774.40	21,697,957.22	1,126,135,364.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7,840,000.00		287,84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7,840,000.00		287,840,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442,790.46			3,315,220,505.60	5,443,284.36	3,389,106,580.42
2. 期初账面价值	74,212,837.58			3,463,181,511.32	6,192,431.32	3,543,586,780.22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5,774,763.00		1,539,936.96		4,234,826.04
合计	5,774,763.00		1,539,936.96		4,234,826.04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177,925,001.00	44,481,250.25	110,104,216.69	27,526,054.17
政府补助	140,482,172.66	35,120,543.17	176,196,931.60	44,049,232.90
其他	2,860,565.16	715,141.29	3,695,940.12	923,985.03
合计	321,267,738.82	80,316,934.71	289,997,088.41	72,499,272.1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5,082,016.67	645,597,011.98
可抵扣亏损	4,522,268,900.84	4,403,265,897.37
合计	5,227,350,917.51	5,048,862,909.3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49,656,155.03	
2018	1,401,789,410.48	1,401,789,410.48	
2019	375,284,809.09	375,284,809.09	

2020	2,186,650,061.77	2,186,650,061.77	
2021	189,885,461.00	189,885,461.00	
2022	368,659,158.50		
合计	4,522,268,900.84	4,403,265,897.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塔山煤矿工业园道路*1	13,750,000.24	14,750,000.20
预付设备款	102,284,535.62	48,088,718.39
预付征地款*2	13,600,000.00	16,108,800.00
预付工程款	5,074,762.85	
道路款等*3	34,918,749.84	40,400,000.08
合计	169,628,048.55	119,347,518.67

其他说明：

\*1 2011 年大同市城市建设道路改造指挥部扩建了塔山煤矿进矿道路，根据其下发的《关于请求给予建设塔山路资金支持的函》（同城建指函[2011]66 号），塔山煤矿支付 2,000.00 万元。塔山煤矿是上述道路的主要受益对象，此项支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并在受益期内摊销。

\*2 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预付给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土局征地款。

\*3 主要为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支付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交通运输局进矿道路款，该道路主要由矿业公司、鄂尔多斯市中北煤化工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完成，矿业公司按受益期进行摊销。

## 2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5,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21,620,000.00	1,237,550,000.00
合计	1,916,620,000.00	1,337,5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273,573.78	183,095,848.38
合计	22,273,573.78	183,095,848.38

## 2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25,212,442.08	1,766,509,351.75
1-2 年	355,581,418.46	614,212,611.39
2-3 年	372,788,106.39	220,885,475.34
3 年以上	248,001,423.69	160,952,258.98
合计	2,701,583,390.62	2,762,559,697.4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泰戈特（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5,738,790.00	未到结算期，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 63,335,986.77
繁峙县鑫茂建筑工程公司项目部	59,855,943.23	未到结算期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8,470,188.88	未到结算期，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 25,369,641.33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131,862.12	未到结算期
大同同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485,487.00	未到结算期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山西大同工程项目经理部	34,278,955.67	未到结算期，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 602,645.00
北京北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2,948,467.00	未到结算期
浙江中字实业公司顺槽回风绕道项目部	30,164,152.27	未到结算期，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 4,629,653.06
威斯特（中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7,719,360.00	未到结算期，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 21,320,000.00
张家口煤机厂	21,896,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55,689,20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8,412,386.26	13,091,806.42
1 年以上	17,471,095.98	17,236,536.48
合计	75,883,482.24	30,328,342.9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秦皇岛五兴物料储运厂	9,231,967.67	未结算
包头市纳尔户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6,709.41	未结算
天津煤业建筑器材三公司	1,154,419.88	未结算
合计	12,403,096.9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5、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9,769,121.63	1,060,927,152.80	1,101,892,351.35	198,803,923.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225,739.66	184,458,504.45	205,509,280.76	11,174,963.35
三、辞退福利	981,183.73		578,240.05	402,943.68
合计	272,976,045.02	1,245,385,657.25	1,307,979,872.16	210,381,830.1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722,012.43	702,189,725.63	732,895,414.91	116,016,323.15
二、职工福利费		63,266,733.10	63,266,733.10	
三、社会保险费	14,064,984.10	134,834,001.10	144,436,475.37	4,462,509.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28,646.69	61,405,625.11	68,471,762.71	4,462,509.09
工伤保险费	2,536,337.41	73,389,796.79	75,926,133.46	0.74
生育保险费		38,579.20	38,579.20	
四、住房公积金	11,385,943.00	56,047,435.00	60,605,069.00	6,828,30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907,298.83	23,043,161.23	15,709,069.76	68,241,390.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6,688,883.27	81,546,096.74	84,979,589.21	3,255,390.80
合计	239,769,121.63	1,060,927,152.80	1,101,892,351.35	198,803,923.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603,389.01	177,967,721.43	198,112,145.11	10,458,965.33
2、失业保险费	1,622,350.65	6,490,783.02	7,397,135.65	715,998.02
合计	32,225,739.66	184,458,504.45	205,509,280.76	11,174,963.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7,302,516.80	121,120,07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29,093.54	2,672,257.94
教育费附加	2,576,672.92	1,724,285.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7,781.90	1,158,459.68
价格调节基金	55,682,956.93	55,682,956.93
资源税	47,322,839.42	48,717,479.44
印花税	1,903,077.82	3,841,514.90
房产税	5,451,989.35	1,742,515.91
土地使用税	17,503,044.57	12,522,017.64
企业所得税	298,571,138.28	168,208,964.89
个人所得税	5,010,320.79	9,816,824.04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10,695,156.00
水资源税	416,414.00	
残保金	301,709.00	
合计	698,089,555.32	437,902,508.67

**2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475,198.38	5,827,531.19
企业债券利息	165,088,301.27	165,065,013.7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106,142.24	1,878,979.19
合计	173,669,641.89	172,771,524.0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0,384,400.00	110,384,400.00
合计	110,384,400.00	110,384,4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塔山煤矿应付股东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和同煤集团股利，共计1.1亿元。

**2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25,324,341.38	110,311,039.94
资金拆借款	404,662,000.68	134,946,944.73
个人社保公积金	16,043,606.01	33,066,314.52
安全抵押金	6,227,943.00	9,398,388.00
资源价款	13,349,580.00	13,349,580.00
项目部抵押金	17,040,227.07	3,400,000.00
拆迁补偿款	1,700,000.00	1,731,200.00
租赁费	27,399,690.20	2,432,930.75
排污费	2,277,827.00	3,025,765.00
押金	6,392,915.50	4,774,600.00
代垫款项	10,095.50	
合计	720,428,226.34	316,436,762.9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2,316,708.36	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470,398,537.13
鄂尔多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4,420,000.00	其中：一年以内余额为5,400,000.00
合计	606,736,708.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5,822,253.64	2,469,152,933.2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7,657,854.76	339,854,307.32
合计	2,813,480,108.40	2,809,007,240.52

### 31、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386,611.15
合计		15,386,611.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2、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83,320,000.00	630,980,000.00
信用借款	1,806,390,000.00	935,040,000.00
合计	2,289,710,000.00	1,566,020,000.00

### 33、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0,000.00	3,800,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00	5,000,000,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100	2014-5-15	5年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77,999,999.86			1,2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一期）	100	2015-4-9	3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52,8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二期）	100	2015-8-5	3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8,900,000.01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三期）	100	2015-8-14	3年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44,099,999.97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四期）	100	2015-8-19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67,000,000.03			1,0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五期）	100	2015-8-19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67,000,000.03			1,0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327,799,999.90			3,200,000,00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79,095,213.72	442,413,767.51
上海南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15,636,819.5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230,437.66	48,149,442.68
建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3,463,476.84	105,023,601.92
合计	408,789,128.22	1,011,223,631.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15,668.20	718,611.88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315,668.20	718,611.88

## 3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安全技改资金-中央预算内	30,247.02			30,247.02	*1
合计	30,247.02			30,247.02	/

其他说明:

\*1、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6 年度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通知》（晋发改投资发[2016]427 号），公司收到专项拨款 137.00 万元，用于煤炭安全改造项目建设，2016 年已使用该专项资金完成安全改造工程项目资产 133.98 万元。

**37、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7,384,870.54	17,042,307.77	25,274,560.00	179,152,618.31	
合计	187,384,870.54	17,042,307.77	25,274,560.00	179,152,618.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1	9,930,000.00	514,560.00	1,444,560.00	750,000.00	9,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2	4,5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4,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3	42,062,250.99		4,353,129.94	4,353,129.94	42,062,250.99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4	1,003,255.00		501,629.00	501,629.00	1,003,255.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5	4,347,826.11		434,782.61	434,782.61	4,347,826.11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6	1,794,871.76		1,025,641.03	1,025,641.03	1,794,871.76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7	7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8	1,000,000.01		571,428.57	571,428.57	1,000,000.01	与资产相关
流程再造专项资金*9	97,416,666.67		7,000,000.00	7,000,000.00	97,416,666.67	与资产相关
安全改造补助*10	23,680,000.00		23,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瓦斯抽放改造*11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用线强化维修费*12		16,527,747.77			16,527,747.7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7,384,870.54	17,042,307.77	40,661,171.15	15,386,611.15	179,152,618.31	

\*1、主要为塔山煤矿之子公司同塔建材依据晋财建二[2010]331号文件于2011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款1,500.00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44.46万元。

\*2、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639号文件，塔山煤矿之子公司同塔建材于2009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的节能专项政府补助700.00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35.00万元。

\*3、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2011 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1]291 号文）和《关于下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2012 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2]89 号文），本公司于 2014 年收到“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1 亿元整。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35.31 万元。

\*4、依据《进口贴息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于 2013 年收到进口设备贴息 351.14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50.16 万元。

\*5、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0]332 号文件，本公司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3.48 万元。

\*6、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9]654 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10 年收到 5 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00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102.56 万元。

\*7、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7]424 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08 年收到 5 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40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40.00 万元。

\*8、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0]331 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10 年收到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 50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57.14 万元。

\*9、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5]121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于 2016 年收到国家对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拨付的专项资金 10,500.00 万元，用于选煤厂改造设备购置，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700 万元。

\*10、根据山西省发改委晋发改投资发[2016]427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于 2016 年收到煤矿安全改造专项资金 2,368.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368.00 万元。

\*11、根据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晋煤规发[2016]768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于 2016 年收到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9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90.00 万元。

\*12、根据大同市南效区人民政府南政函字[2005]9 号文件、同煤集团同煤经办字[2006]252 号文件及同煤经铁维字[2012]713 号文件，公司下属塔山铁路分公司 2017 年收到铁路强化维修费 1652.77 万元（不含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3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79,729,444.10			1,079,729,444.10
其他资本公积	47,382,787.36			47,382,787.36
合计	1,127,112,231.46			1,127,112,231.46

**40、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6,672,854.98	196,912,496.29	158,007,865.43	125,577,485.84
维简及井巷费	126,280,909.77	82,431,667.88	70,758,163.36	137,954,414.29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50,575,909.79		55,472,677.44	95,103,232.35
煤炭转产发展基金	574,960,642.50			574,960,642.50
合计	938,490,317.04	279,344,164.17	284,238,706.23	933,595,774.98

**4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894,398,720.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94,398,720.98			894,398,720.98

**4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513,690.60	171,801,804.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7,513,690.60	171,801,804.1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9,170,480.36	185,711,886.4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6,684,170.96	357,513,690.60

####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51,334,661.32	4,122,375,647.66	7,194,980,151.10	3,627,969,767.79
其他业务	211,574,798.58	115,736,133.49	196,463,345.89	142,094,625.00
合计	9,162,909,459.90	4,238,111,781.15	7,391,443,496.99	3,770,064,392.79

#### 44、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3,33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43,873.71	29,983,654.30
教育费附加	25,216,706.71	18,771,868.69
资源税	456,117,708.78	342,671,195.98
房产税	9,434,659.29	6,792,973.22
土地使用税	10,588,823.29	8,506,265.56
车船使用税	24,587.72	16,022.28
印花税	9,377,602.12	7,468,327.15
水资源税	416,414.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64,650.52	12,511,906.75
合计	569,485,026.14	426,755,547.26

#### 45、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港杂费	1,748,846,502.98	1,784,466,342.95
职工薪酬	65,712,875.10	63,590,727.57
差旅费	12,712,177.24	12,546,180.86
办公费	505,533.21	431,463.99
税费		975,750.2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168,077.23	2,480,244.96
业务招待费	1,667,088.99	1,097,558.56
折旧	1,740,675.68	1,370,305.55
租赁费	5,111,855.19	3,906,793.88
物业管理及卫生费	1,135,547.81	1,030,831.30
服务费	3,286,379.59	2,854,899.55
其他	3,872,002.89	740,231.46
合计	1,845,758,715.91	1,875,491,330.89

**46、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5,644,533.35	162,962,600.26
无形资产摊销	2,031,925.08	150,321,150.54
租赁费	69,066,916.03	74,645,240.01
修理费	25,527,914.26	267,904,137.50
税费	639,418.00	1,685,185.15
卫生费	48,885,464.08	27,759,854.17
折旧	15,860,890.02	20,751,670.78
办公费	13,840,784.12	11,087,030.15
公寓楼及保安服务费	17,634,952.85	14,095,971.9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827,245.55	11,738,869.89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0,754,610.03	9,030,023.15
宣传费		429,958.30
保险费	3,342,137.46	3,957,122.34
差旅费	2,351,159.52	1,654,706.34
业务招待费	1,073,286.48	488,108.89
技术开发费		984,531.12
会议费	420,931.92	214,399.31
其他	42,817,759.88	12,460,370.16
合计	445,719,928.63	772,170,929.98

**4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7,722,239.62	626,846,300.19
利息收入	-88,142,560.31	-83,988,738.08
汇兑损益	19,895.35	-49,656.27
手续费	892,601.20	
其他	8,291,728.39	22,648,062.98
合计	538,783,904.25	565,455,968.82

**4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7,208,521.66	56,729,312.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9,605,183.08	17,822,171.7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9,0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279,476.6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4,093,181.42	103,551,484.16

#### 4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10,877.86	97,821,352.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57,534.2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4,010,877.86	110,478,886.62

#### 5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6,651,108.17	
违约赔偿利得	86,757.00		86,757.00

其他	32,704.70	3,040.82	32,704.70
合计	119,461.70	16,654,148.99	119,461.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71,428.57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		9,584,619.07	与资产相关
流程再造专项资金		583,333.33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961,629.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931,676.99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退税		1,434,780.18	与收益相关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651,108.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年将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上年比较数据不调整。

## 5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67,067.96	8,631.07	567,067.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89,480.78		489,480.78

违约罚款、滞纳金等	4,458,042.37	1,573,910.85	4,458,042.37
其他	595,561.33		595,561.33
合计	6,110,152.44	1,582,541.92	6,110,152.44

## 52、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1,894,891.68	311,815,183.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17,662.61	-41,229,092.80
合计	634,077,229.07	270,586,091.0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4,692,511.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3,673,127.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657,889.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1,608,739.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130,177.36
其他	-88,676,926.41
所得税费用	634,077,229.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5,499,198.22	83,186,528.13
保证金、安全抵押金	942,360.00	1,063,910.00
代收款项、往来款	11,070,437.49	10,316,947.51
税务手续费	855,181.82	357,120.66
政府补助	721,960.00	129,580,000.00
退铁路运费		32,569,127.30
山西省国土资源交易事务中心退保证金	20,765,431.73	
收退住房公积金	2,352,282.62	

备用金	695,803.90	
上级奖励款	557,262.64	
其他	1,890,557.05	3,701,139.40
合计	125,350,475.47	260,774,773.00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9,000,000.00	43,983,905.68
占地、填充及补偿费	34,194,940.00	9,191,000.00
办公及手续费	18,855,706.70	27,965,572.61
差旅费	16,458,210.81	18,917,080.54
租赁费	3,453,167.57	3,545,093.88
中介机构服务费	8,997,477.83	11,738,869.89
工会经费	507,288.96	242,778.00
排污费	4,711,091.00	4,467,104.93
保证金、抵押金	7,832,620.00	16,550.00
招待费	2,244,599.67	1,235,549.56
运输费	1,932,961.79	826,619.57
采矿权保证金		15,000,000.00
往来款	3,702,824.82	
退煤款	19,000,000.00	
修理费	863,357.87	
罚款	2,856,542.00	
其他	8,107,452.30	3,384,455.05
合计	142,718,241.32	140,514,579.71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试生产基建煤款	75,076,000.00	
合计	75,076,00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基建矿安全保证金款	1,779,000.00	
支付电厂销售试生产基建煤保证金	900,000.00	
退销售试生产基建煤保证金	980,254.43	
合计	3,659,254.43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50,000,000.00	46,100,000.00
同煤集团资金往来	553,21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03,210,000.00	56,100,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425,326,592.81	408,850,272.00
发行债券支付的费用	8,503,900.00	12,409,944.00
委贷手续费	3,394,962.76	9,156,000.00
支付融资手续费、担保费等	12,145,040.00	
同煤集团资金往来	300,000,000.00	
合计	749,370,495.57	430,416,216.00

##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380,615,282.64	457,558,488.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4,093,181.42	103,551,484.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9,546,929.86	582,879,145.54
无形资产摊销	84,768,452.04	151,866,337.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71,186.97	6,589,93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476,893.67	-724,727,252.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9,480.78	87,009.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6,022,619.31	626,846,300.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010,877.86	-110,478,88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17,662.61	-41,229,09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99,950.53	250,781,077.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4,346,271.75	1,109,210,41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886,038.34	246,436,515.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434,058.44	2,659,371,478.44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43,274,886.79	6,818,243,888.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18,243,888.38	5,608,796,590.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5,030,998.41	1,209,447,297.41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17,579,300.00
其中：煤峪口矿	517,579,3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煤峪口矿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00
其中：燕子山矿	80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7,579,300.00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343,274,886.79	6,818,243,888.38
其中：库存现金	7,239.21	3,775.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43,267,647.58	6,818,240,112.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3,274,886.79	6,818,243,888.3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004,827.07	银行承兑保证金及共管账户存储的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19,000,000.00	已用于质押的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32,484,592.07	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572,489,419.14	/

###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37,260.76
其中：美元	66,918.79	6.5342	437,260.76
预收账款			39,205.20
其中：美元	6,000.00	6.5342	39,205.2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8、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00

节能专项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1,025,641.03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571,428.57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7,000,000.00	递延收益	350,000.00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	100,000,000.00	递延收益	4,353,129.94
流程再造专项资金	105,000,000.00	递延收益	7,000,000.00
进口设备贴息	3,511,400.00	递延收益	501,629.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1,444,56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434,782.61
安全改造补助	23,680,000.00	递延收益	23,680,000.00
瓦斯抽放改造	900,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00
专用线强化维修费	16,527,747.77	递延收益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1,776,117.55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48,100.00	148,100.00		其他收益
节能能源审计补贴	45,900.00	45,900.00		其他收益
节能规划补贴资金	42,000.00	42,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8,000.00		58,000.00	其他收益

## 5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大同市	大同市煤矿集团塔山工业园区	高岭土生产及销售	100.00		现金出资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泉落路南	生产销售活性炭	100.00		现金出资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	煤炭生产及销售	51.00		现金出资
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塔山工业园区	建材生产及销售		86.67	现金出资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色连村	矿业投资	51.00		现金出资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49.00	851,740,850.97		4,595,835,065.86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	-70,296,048.69		1,242,226,943.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6,609,442,405.47	5,833,487,893.69	12,442,930,299.16	2,558,071,362.62	509,455,650.15	3,067,527,012.77	4,879,653,150.67	5,993,081,021.82	10,872,734,172.49	2,428,149,683.65	784,453,208.96	3,212,602,892.61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246,354.02	5,849,983,569.31	6,060,229,923.33	2,836,282,895.54	688,790,000.00	3,525,072,895.54	166,618,093.24	3,877,785,368.29	4,044,403,461.53	2,249,137,427.13	847,540,000.00	3,096,677,427.1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8,341,362,391.22	1,738,565,771.92	1,738,565,771.92	1,497,011,553.71	6,549,860,918.51	724,613,865.88	724,613,865.88	893,253,370.85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821,028.49	-143,461,323.85	-143,461,323.85	-40,392,656.39		-107,008,646.16	-107,008,646.16	-59,746,58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金融服务	20.00		权益法核算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3,048,315,977.45	6,338,138,567.33
非流动资产	16,052,575,319.37	14,351,089,774.87
资产合计	19,100,891,296.82	20,689,228,342.20
流动负债	13,194,095,097.28	15,190,922,564.3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194,095,097.28	15,190,922,564.3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06,796,199.54	5,498,305,777.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81,359,239.90	1,099,661,155.5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1,359,239.90	1,099,661,155.5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43,804,219.46	842,545,123.54
净利润	408,490,421.70	451,282,578.9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8,490,421.70	451,282,578.9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0,506,960.4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06,960.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06,960.4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5,524,794.55	346,984,836.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805,833.09	7,564,836.5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805,833.09	7,564,836.58

####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年末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的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美元余额的资产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美元	66,918.79		66,918.79	27,631.21		27,631.21
预收账款-美元	6,000.00		6,000.00	8,500.00		8,500.00
合计	72,918.79		72,918.79	36,131.21		36,131.21

由于本公司以美元结算的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很低，汇率风险对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大。

###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煤炭及煤化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 (四)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截止本年末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364,279,713.86			8,364,279,713.86
应收票据	141,862,737.36			141,862,737.36
应收账款	1,455,726,189.11			1,455,726,189.11
其他应收款	27,910,865.61			27,910,865.61
短期借款	1,916,620,000.00			1,916,620,000.00
应付票据	22,273,573.78			22,273,573.78
应付账款	2,701,583,390.62			2,701,583,390.62
其他应付款	720,428,226.34			720,428,226.34
应付股利	110,384,400.00			110,384,400.00
应付利息	173,669,641.89			173,669,641.89

项目	年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应付职工薪酬	210,381,830.11			210,381,83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3,480,108.40			2,813,480,108.40
长期借款		2,289,710,000.00		2,289,710,000.00
应付债券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408,789,128.22		408,789,128.22

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862,227,794.06			6,862,227,794.06
应收票据	885,633,997.90			885,633,997.90
应收账款	1,728,326,802.11			1,728,326,802.11
其他应收款	923,168,005.41			923,168,005.41
短期借款	1,337,550,000.00			1,337,550,000.00
应付票据	183,095,848.38			183,095,848.38
应付账款	2,762,559,697.46			2,762,559,697.46
其他应付款	316,436,762.94			316,436,762.94
应付股利	110,384,400.00			110,384,400.00
应付利息	172,771,524.09			172,771,524.09
应付职工薪酬	272,976,045.02			272,976,045.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9,007,240.52			2,809,007,240.52
长期借款		1,566,020,000.00		1,566,020,000.0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11,223,631.61		1,011,223,631.61

##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及销售	17,034,641,600.00	57.46	57.46

其他说明：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所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同煤集团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本年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同地方铁路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大同宏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供电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机电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地煤东周窑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钢丝绳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锅炉辅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宏盛成美工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开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大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天晟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吉液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中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约翰芬雷洗选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中北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马道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鑫泰建井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拓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雁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云州嘉美会展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同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营东华机械厂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秦皇岛同煤大友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大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防爆电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光远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煤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电同达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太重煤机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同煤大唐塔山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同煤宏丰天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忻州云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阳煤忻州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矿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朔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忻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大斗沟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挖金湾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永定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同煤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菲利普斯采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通风钻孔服务费	6,520,707.55	
大同煤矿供电实业公司	安全运行费用	3,849,056.50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41,750,190.32	12,099,907.26
大同煤矿机电实业公司	采购材料	885,749.98	
大同煤矿集团钢丝绳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2,009,692.35	
大同煤矿集团锅炉辅机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3,742,310.43	
大同煤矿集团宏盛成美工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009,904.28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729,827.78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4,473,219.31	
忻州云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378,001.34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862,453.78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7,782,148.87	8,241,828.06
大同同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47,808,066.73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吉液压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106,923.07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889,419.66	
大同煤矿机电实业公司	采购设备	724,786.32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186,410.25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145,299.15	22,335,042.68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天晟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82,051.28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中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11,111.11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约翰芬雷洗选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440,683.76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4,500.00	98,023,705.20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56,829,004.97	151,139,600.17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7,350.43	

山西煤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393,666.68	
阳煤忻州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1,025,641.03	
其他关联方	物资采购		13,664,878.45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服务	3,338,790.99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开发公司	维修服务	692,136.74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服务	5,141,196.58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服务	28,554,810.26	21,446,480.00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4,817,589.23	919,220.00
大同同煤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	维修服务	2,814,670.33	5,082,114.67
山西煤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709,401.71	
其他关联方	维修服务		8,885,659.71
大同煤矿供电实业公司	工程服务	1,690,239.64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319,505,529.43	135,399,610.52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7,196,834.24	1,414,774.78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鑫泰建井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5,540,314.41	
大同同煤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	工程服务	3,128,379.28	704,990.09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185,081.08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59,134,817.92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26,850,014.40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726,147.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3,959,903.65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费	27,338,712.26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费	8,316,933.21	17,937,753.24
大同煤矿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6,576,455.56	4,149,288.57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144,042.45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39,830,154.16	57,456,226.37
大同煤矿供电实业公司	变电站维护运营费	394,415.09	

大同地方铁路公司	运输服务费	1,675,395.03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08,911,273.90	255,029,257.73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11,962,034.31	15,576,907.71
大同煤矿集团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费	1,936,945.24	977,830.18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山救护警卫消防绿化费	1,800,000.00	1,80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瓦斯抽放泵站运行费	3,840,904.72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仓储费	799,100.2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维护费	23,890,461.32	
大同宏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监理	291,698.12	636,886.79
大同煤矿供电实业公司	咨询服务	12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退休管理费	460,000.00	46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云州嘉美会展商务有限公司	会务费	18,075.00	
同煤集团及子公司	其他服务		66,697,848.68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88,940,305.04	96,615,631.44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活性炭	17,892,307.63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活性炭	42,735.04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25,212,965.30	532,069,301.51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矿业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166,749,765.87	119,863,490.24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11,594,690.68	87,868,274.71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朔州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25,156,442.51	30,185,850.35
秦皇岛同煤大友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163,135,291.72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228,783,627.17	132,103,727.13
同煤大唐塔山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603,269,878.70	152,602,924.78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20,417,120.89	36,717,583.93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1,868,008.72	2,832,366.37
山西漳电同达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17,250,353.23	17,807,666.64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9,109,123.77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207,179.49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4,789,316.23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106,239.32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忻州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32,435,867.31
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35,135,519.75
其他关联方	销售煤炭产品		721,437.92
大同煤矿集团大斗沟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多孔砖	137,606.83	
大同煤矿集团地煤东周窑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多孔砖	4,888.89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多孔砖	389,630.78	
大同煤矿集团挖金湾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多孔砖	155,931.63	
大同煤矿集团永定庄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多孔砖	175,418.79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多孔砖	493,589.75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多孔砖	209,653.76	
同煤宏丰天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多孔砖	177,024.88	
同煤集团及子公司	销售多孔砖		3,901,411.66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水暖电		938,916.92
其他关联方	转供水暖电	4,206,336.87	1,964,205.30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配件	839,307.85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鑫泰建井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配件	102,604.26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配件	5,135,950.00	
大同煤矿集团雁崖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配件	29,811.70	193,697.86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配件	1,879,611.19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配件	3,510,022.06	
其他关联方	销售材料配件		335,359.94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劳务		5,068,857.95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劳务		41,154.63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1,619,452.99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费	2,646,281.36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劳务	3,226,388.7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2-24	2021-2-24	《资产委托经营协议》*1	943,396.23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4-28	2021-6-30	《股权委托管理协议》*2	943,396.23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4-1	2021-2-24	《资产委托经营协议》*3	71,077.8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2月24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同煤集团委托本公司对其所属的从事煤炭生产的7个矿（晋华宫矿、马脊梁矿、云岗矿、四台矿、同家梁矿、四老沟矿、燕子山矿）、精煤公司及煤炭销售等相关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进行管理，委托费每年100万元。委托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始至2021年2月24日止，燕子山矿的委托期限自同煤集团完成收购燕子山矿整体资产之日起算。本公司对受托资产有独家选购权，选购期为2021年2月24日之前。

\*2、2016年4月28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同煤集团将其持有的轩岗煤电88.22%的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委托费每年100万元。委托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始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对受托股权有独家选购权，选购期为2021年6月30日之前。

\*3、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同煤集团、朔州煤电共同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朔州煤电将其计划于2017年4月1日取得的煤峪口矿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委托本公司经营，委托费用每年10万元。在委托到期日2021年2月24日前，本公司对受托资产有独家选购权。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1-1	2017-12-31	*1	290,095,344.00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处理分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0-1-1	2029-12-31	*2	6,740,400.00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雁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1-1	2017-12-31	*3	300,000,000.00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1-1	2017-3-31	*4	

关联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1、2017年5月26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塔山公司选煤厂委托运营的议案》，授权子公司塔山煤矿将所建洗煤厂委托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运行，对公司所产原煤进行洗选加工，公司向大地公司支付按照洗出精煤量为基础计算的生产运营费用。该委托追溯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合同期限不超过3年。塔山煤矿据此与大地公司签署了《选煤厂生产运营合同书》，按照洗出精煤量18.9元（不含税）价结算生产运营费，委托期为2017年全年。

\*2、同煤集团污水处理分公司受托经营塔山煤矿所属的塔山污水处理厂，依据2017年6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同煤集团水处理分公司签订的协议约定：自2017年7月1日起，年运营费用调整为452万元。

\*3 公司子公司塔山煤矿与雁崖煤业签订了2017年度《塔山煤矿三盘区运营维护承包协议》，承包费用是以包括人工费用、巷道维护费用、修理费用、小型材料配件费用等费用在内的运营维护承包费用为基础确定的。2017年运营维护承包总费用协议约定为30,000.00万元（不含税）。

\*4、本公司与朔州煤电签署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由本公司向同煤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转让本公司之分公司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含负债）（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考虑到本次资产转让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及报批手续耗时较长，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自2016年1月1日（即托管基准日）起，大同煤业将标的资产的整体经营权按标的资产的资产账面值委托朔州煤电全权进行经营管理。

托管期限：托管期自托管基准日2016年1月1日起算，至标的资产交割至朔州煤电之日为止。

托管事项为朔州煤电在托管期内对标的资产享有整体经营管理权。托管期内，煤峪口矿在经营过

程中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朔州煤电享有或承担。

2017年4月1日本公司与朔州煤电办理了煤峪口净资产的交割手续。根据协议中的约定，托管期内煤峪口矿经营亏损，朔州煤电不必向本公司支付资源占用成本。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 矿山工程建设有限 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5,930,563.80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 工程建设有限责任 公司	机器设备	1,894,760.00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096,149.1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房屋*1	11,025,288.65	12,080,268.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土地*2	2,212,977.21	2,456,402.97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土地*3	23,168,750.46	24,376,6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土地*4	14,414,414.40	16,00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设备款	1,615,468.44	4,329,867.9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自朔州煤电取得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包括煤峪口矿采矿权）或煤峪口矿转让之交割日（以二者孰晚为准）起，退租煤峪口矿相关房屋，建筑面积3506.72平方米。年租金调整为人民币12,080,268.00元。

\*2、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六）》，约定自朔州煤电取得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包括煤峪口矿采矿权）或煤峪口矿转让之交割日（以二者孰晚为准）起，本公司向同煤集团每年支付的土地使用权租金总额调整为245.64万元。

2017年4月1日本公司与朔州煤电办理了煤峪口净资产的交割手续。

\*3、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租赁同煤集团位于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老窑沟村土地，租赁面积 954,472.37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经双方协商，考虑租赁土地总价、使用年限，折算单位面积年租金 25.54 元/平方米，年租金 2,437.66 万元。

\*4 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与同煤集团签署《塔山铁路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塔山铁路分公司租赁同煤集团土地，年租金为 1,600 万元(含税)，租赁期限为 5 年，租赁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1 日。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9-13	2020-9-12	否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1-18	2020-1-17	否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3-30	2020-3-29	否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6-14	2020-6-13	否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9-29	2020-9-29	否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5-26	2020-5-2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大同煤矿集团大斗沟煤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4-17	2017-10-14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7-7-19	2018-1-19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7-19	2018-1-19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2017-6-15	2017-12-15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	35,000,000.00	2017-7-17	2017-12-15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7-10-11	2017-12-15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7-1-18	2018-1-18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7-5-19	2017-11-19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9-29	2018-9-29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5,000,000.00	2017-12-12	2018-12-12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26	2018-5-26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00,000.00	2017-9-20	2018-9-20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50,000.00	2017-9-28	2018-9-20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850,000.00	2017-11-20	2018-11-20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920,000.00	2017-12-15	2018-12-15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3-17	2017-9-17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6-20	2017-12-2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7-18	2018-1-18	委托贷款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9-11	2017-10-11	委托贷款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9-30	2018-3-30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2-14	2018-6-13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5,000,000.00			*1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65,171.23			*2
拆出				

注：上表中起始日、到期日为借款合同约定日期。

\*1、子公司矿业公司本年向同煤集团不定期拆入 5.05 亿元，偿还 3 亿元，本年按约定利率计提利息 864.69 万元。

\*2、子公司金鼎活性炭年初及本年向同煤集团不定期拆入资金 6,006.52 万元，本年按约定利率计提利息 245.82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转让煤峪口矿整体资产	5,127,526.37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燕子山矿整体资产		967,592,494.69

公司本年将煤峪口矿整体资产 5,127,526.37 元转让于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1.36 万元	198.02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职工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小区管理等职工福利相关之服务由同煤集团承担，由于同煤集团下属医院尚未移交给当地政府，本公司职工未参加社会统筹医疗保险，相关义务也暂由同煤集团承担。根据《综合服务协议》，职工福利按每年本公司实发工资\*2.6%计算、基本医疗保险按实发工资\*6.5%计算，本年共支付 5,802.00 万元。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203,170.73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向财务公司借款余额为 82,500.00 万元。活期存款账户存款利率同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商业银行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201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与财务公司订立《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约定按季对协定存款账户结息，协定存款账户基本存款额度为 3 亿元，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结息日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 6%年利率计算。本年公司从财务公司协定存款账户收取的存款利息 5,669.96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31,707,299.56		4,374,484,423.40	
应收账款	同煤宏丰天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78,020.00	89,010.00	178,020.00	53,406.00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	7,656,561.79	382,828.09	202,365,942.87	16,522,131.66

	限公司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946,076.81	97,303.84	10,561,985.03	1,951,257.61
	同煤大唐塔山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8,781,146.80	3,439,057.34	44,919,990.63	2,245,999.53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79,835,676.98	36,906,983.48	327,158,833.19	24,987,815.28
	山西漳电同达热电有限公司	41,017,883.25	3,092,642.66	20,834,969.97	1,041,748.50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7,611,718.87	6,089,375.10	8,911,718.87	3,935,859.44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314,060,272.09	142,880,756.53	290,172,240.67	80,729,458.25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2,690,566.73	51,345,283.37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5,190,722.34	259,536.12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9,877.87	24,829.34		
	秦皇岛同煤大友贸易有限公司	76,802,875.96	3,840,143.80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7,679,769.01	7,679,769.01	7,692,089.01	7,679,769.01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04,672.28	60,210.00	3,509,015.16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7,929,033.53	396,451.68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朔州有限公司	4,500,618.79	225,030.94	10,388,647.53	519,432.38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有限公司	62,197,192.62	3,109,859.63	72,590,861.74	3,629,543.09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矿业公司	35,572,891.87	1,778,644.59	74,918,790.69	3,745,939.53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02,984.60	281,381.40	6,659,736.60	1,948,316.00
	其他	3,420,195.20	1,334,243.12	12,085,427.41	8,425,244.52
预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处	8,923,913.20		8,923,913.20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929.08			
其他应收款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2,186,570.20	1,749,256.16	12,657,534.25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17,505.00	6,937.50	871,092,789.72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1,705,007.22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89,022,836.34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同地方铁路公司	1,771,951.12	
	大同菲利普斯采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02,421.56	3,379,601.90
	大同宏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9,200.00	394,400.00
	大同煤矿供电实业公司	3,712,917.64	
	大同煤矿机电实业公司	2,295,035.00	1,556,821.00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131,862.12	42,131,862.12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000.89	7,898,105.92
	大同煤矿集团钢丝绳有限责任公司	2,883,596.92	1,532,256.87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37,408,502.54	28,777,730.57
	大同煤矿集团宏盛成美工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84,752.96	656,332.00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018,707.00	14,125,144.00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7,267,638.47	73,309,231.42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大机械有限公司	22,589.57	22,589.57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5,985,910.50	8,910,077.00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18,438,379.02	33,317,148.30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吉液压有限公司	148,800.00	298,8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中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	215,4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327,517.21	13,613,035.51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中北机械有限公司	60,800.00	60,800.00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7,477,796.67	
	大同煤矿集团马道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536,031.06	20,536,031.06
	大同煤矿集团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624,147.00	905,472.00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能源有限公司	1,040,621.00	
	大同煤矿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839,203.90	3,161,091.06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31,274.02	1,056,405.00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鑫泰建井工程有限公司	5,051,084.16	
	大同煤矿集团雁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3,122,763.31	27,119.3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482,983.66	66,991,079.57
	大同煤矿集团云州嘉美会展商务有限公司	18,075.00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	12,365,493.78	11,870,782.78

	任公司		
	大同同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485,487.00	61,409,150.00
	大同同煤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	1,691,371.30	2,623,873.00
	国营东华机械厂	29,566.04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420,407.00	
	山西防爆电机(集团)有限公司	56,240.00	
	山西光远工贸有限公司	240,000.76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50,000.00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880,502.02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759,606.80	
	山西煤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4,552,346.39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1,131.00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1,607,429.88	
	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385,029.99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	
	太重煤机有限公司	62,501.40	
	忻州云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765,045.96	
	阳煤忻州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25,813.50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3,847,618.95
	其他	6,392,003.32	3,854,944.12
预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80.02	
	山西大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628.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96.60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184,262.56
	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		993,823.79
	其他		14,806.02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53,621.00	908,361.40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3.90	1,452.10
	大同煤矿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5,115.20	187,037.14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2,316,708.36	75,266,224.19
	大同同煤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	69,560.00	140,337.00
	山西宏宇诚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大同宏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0,700.00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1,30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527,700.00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78.38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2013年4月25日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款、综合授信、票据贴现、结算等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3年，该协议于2016年4月25日到期，为此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同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资产运营状况，对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事项为：存款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累计结算利息）不超过乙方全部银行存款的60%；综合授信：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最高6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含累计结算利息），协议有效期仍为3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7年10月30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的议案》，子公司矿业公司为降低成本，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拟将“色连一号矿井”和选煤厂整体委托运营。原煤洗选后的煤炭销售工作仍由矿业公司负责。矿业公司将“色连一号矿井”的生产、技术、安全生产管理整体委托给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永集团”）运营管理；将“色连一号煤矿选煤厂”范围内的生产、安全、质量标准化，所有设备（包括附属设施）的维护、保养、检修等委托由北京华宇中选洁净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公司”）运营管理，委托期限均为三年。矿业公司分别与汇永集团和华宇公司签署了相应的委托合同，委托期限为三年。截至2017年末，矿业公司矿井及选煤厂仍处于试生产状态。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向股东大会提议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经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鄂尔多斯市煤炭局2018年1月12日下发的《关于内蒙在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延期的批复》（鄂煤局发[2018]21号），公司子公司矿业公司相关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延期，期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	----	----	------	-------	-----	----------

						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转让下属分公司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含负债)						514,485,273.63

2016年7月26日,本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简称“朔州煤电”)签署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本公司向朔州煤电转让本公司之分公司煤峪口矿整体资产(含负债)(以下简称“本次转让”)。2016年7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转让煤峪口矿相关资产》的议案。

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与朔州煤电签署《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转让对价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煤峪口矿采矿权评估报告》记载的评估结果之和为基础厘定,最终转让价格以经核准或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核准备案的评估结果为51,757.93万元(最终交易价款中采矿权价格以煤峪口矿采矿权转让过程中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双方确认,本次转让的交割日为2017年4月1日。2016年12月1日,山西省国资委2016027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对该《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果进行备案。本次关联交易于2016年12月31日经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年2月14日,朔州煤电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竞得煤峪口采矿权,由山西省国土资源交易事务中心签发了《山西省矿业权成交确认书》,确认成交价为26,312.67万元。据此,交易双方于2017年2月22日签订了《采矿权转让合同》。最终交易价格调整为51,961.28万元。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与朔州煤电已办理完成资产交割确认,并收取了全部转让价款。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150,687.49	14.67	109,735,972.07	73.08	40,414,715.42	73,469,224.39	5.48	73,469,224.3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2,471,952.41	85.24	135,666,266.71	15.55	736,805,685.70	1,266,467,114.66	94.52	138,285,201.18	10.92	1,128,181,913.48
其中：账龄组合	872,187,951.29	85.21	135,666,266.71	15.55	736,521,684.58	1,266,467,114.66	94.52	138,285,201.18	10.92	1,128,181,913.48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284,001.12	0.03			284,001.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0,000.00	0.09	950,000.00	100.00						
合计	1,023,572,639.90	100.00	246,352,238.78		777,220,401.12	1,339,936,339.05	100.00	211,754,425.57		1,128,181,913.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年挂账未收回
河北省燃料经销有限公司	7,299,283.17	7,299,283.17	100.00	长年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年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年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年挂账未收回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6,142,519.94	16,142,519.94	100.00	长年挂账未收回
大连海隆伟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829,430.85	40,414,715.43	50.00	诉讼判决未执行
合计	150,150,687.49	109,735,972.0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5,845,261.41	33,792,263.07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675,845,261.41	33,792,263.07	5.00
1至2年			
2至3年	61,536,289.83	18,460,886.95	30.00
3年以上			
3至4年	102,786,566.73	51,393,283.37	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32,019,833.32	32,019,833.32	100.00
合计	872,187,951.29	135,666,266.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597,813.21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2,690,566.73	10.03	51,345,283.37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99,589,372.18	9.73	4,979,468.61
大连海隆伟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829,430.85	7.90	40,414,715.43
秦皇岛同煤大友贸易有限公司	76,802,875.96	7.50	3,840,143.8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74,385,698.61	7.27	3,719,284.93
合计	434,297,944.33	42.43	104,298,896.14

##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8,777,000.00	43.61	348,777,000.00	100.00		348,777,000.00	20.84	348,777,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1,065,074.33	56.39	1,997,638.37	0.44	449,067,435.96	1,324,624,800.10	79.16	2,977,421.76	0.22	1,321,647,378.34
其中：账龄组合	5,541,975.88	0.69	1,997,638.37	36.05	3,544,337.51	23,853,584.79	1.43	2,977,421.76	12.48	20,876,163.03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445,523,098.45	55.70			445,523,098.45	1,300,771,215.31	77.73			1,300,771,215.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99,842,074.33	100.00	350,774,638.37		449,067,435.96	1,673,401,800.10	100.00	351,754,421.76		1,321,647,378.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王福厚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100.00	*1
合计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13,655.63	130,682.78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613,655.63	130,682.78	5.00
1至2年	1,100,000.00	110,000.00	10.00
2至3年	92,038.80	27,611.64	30.00
3年以上			
3至4年	13,875.00	6,937.50	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1,722,406.45	1,722,406.45	100.00
合计	5,541,975.88	1,997,638.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9,783.3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本金及利息	428,361,126.69	412,538,606.15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往来款	21,788,881.56	884,321,462.75
未认证的进项税		3,554.65
承包费		12,657,534.25
采矿权保证金		15,000,000.00
备用金	915,066.08	103,642.30
合计	799,842,074.33	1,673,401,800.10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王福厚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5年以上	43.61	348,777,000.00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 有限公司	借款本金及 利息	335,966,437.50	2年以内	42.00	
大同煤业金宇 高岭土化工有 限公司	借款本金及 利息	79,965,045.36	主要为1-3年 及5年以上	10.00	
大同煤业金鼎 活性炭有限公 司	借款本金及 利息	12,429,643.83	1年以内	1.55	
中国(太原) 煤炭交易中心	往来款	3,000,000.00	3年以上	0.38	
合计		780,138,126.69		97.54	348,777,000.0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2,407,390,994.88		2,407,390,994.88	1,446,645,992.14		1,446,645,992.14
合计	5,791,218,224.88		5,791,218,224.88	4,830,473,222.14		4,830,473,222.14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	------	----------	----------	------	------------------	------------------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1,057,000,000.00			1,057,000,000.00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263,157,800.00			263,157,800.00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	354,000,000.00			354,000,000.00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709,669,430.00			1,709,669,430.00		
合计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400,000.00 0.00		506,960.43						400,506.96 0.43	
小计		400,000.00		506,960.43						400,506.96 0.43	
二、联营企业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1,099,661, 155.56			81,698,084. 34						1,181,359, 239.90	
同煤大友资本投资有限 公司	100,018,70 7.90			4,101,268.6 7						104,119,97 6.57	
山西和晋融 资担保有限 公司	246,966,12 8.68			7,704,564.4 2						254,670,69 3.10	
同煤漳泽（上 海）融资租赁 有限责任公 司		466,734,12 4.88								466,734,12 4.88	
小计	1,446,645, 992.14	466,734,12 4.88		93,503,917. 43						2,006,884, 034.45	
合计	1,446,645, 992.14	866,734,12 4.88		94,010,877. 86						2,407,390, 994.8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0,079,082.01	636,427,236.64	620,094,196.00	753,335,248.72
其他业务	234,037,211.18	60,694,678.35	217,187,737.36	58,553,090.31
合计	814,116,293.19	697,121,914.99	837,281,933.36	811,888,339.0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10,877.86	97,821,352.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657,534.2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4,010,877.86	110,478,886.6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4,476,893.67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238,50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957,870.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01,20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730,25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44,507.87	
合计	530,997,296.2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3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	0.04	0.04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得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有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6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